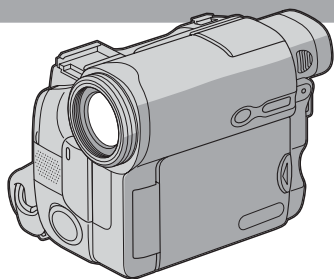


摄像机 操作指南

请首先阅读本手册



数码摄录放一体机

HANDYCAM

DCR-HC14E/HC15E

Mini **DV** Digital
Video
Cassette

InfoLITHIUM **M**
SERIES

C/M Cassette
Memory



使用本机之前，请先详读本说明书，然后妥善保存以备将来参考之用。

欢迎惠顾！

祝贺您购用此 Sony 牌数字 Handycam 摄像机。使用本机，您能以优质的图像和声音记录下您生活中的珍贵片断。

这架便携式摄像机既满载着先进的功能，又极易使用。您很快就能拍摄出为今后留下美好回忆的家庭生活录像。

警告

为防止本机引发火灾或电击，请勿让本机受雨淋或受潮。

为避免触电，请勿擅自拆下机壳（或后盖）。维修检查仅可委托专业人员进行。

注意

指定频率的电磁场可能会影响本机的图像和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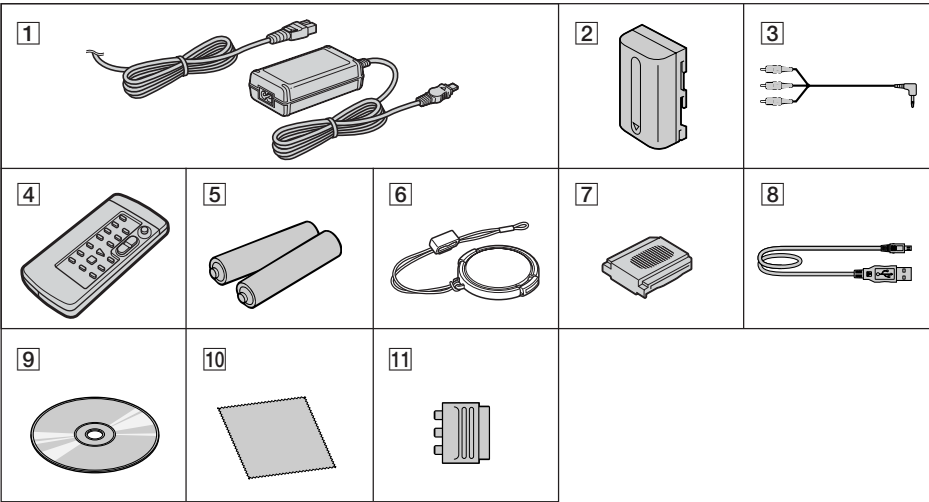
本产品经测试符合 EMC 规格中的有关限制。使用短于 3 米的连接用电缆。

须知

如果静电或电磁场导致数据传送失败，请重新启动应用程序或拔下 USB 电缆后再将其插入。

核查本机的附件

确保您的摄像机带有以下附件。



- 1 AC-L15A/L15B 交流电源转接器 (1) ,
电源线 (1) (p. 13)

2 NP-FM30 充电式电池 (1) (p. 12)

3 A/V 连接电缆 (1) (p. 37)

4 无线遥控器 (1) (仅限于 DCR-
HC15E , p. 58)

5 遥控器用 R6 (AA) 电池 (2)
(仅限于 DCR-HC15E , p. 125)

6 镜头盖 (1) (p. 121)
- 7 插槽盖 (1)

8 USB 电缆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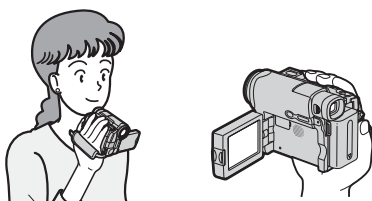
9 CD-ROM (SPVD-012 USB 驱动程
序) (1)

10 清洁布 (1) (p. 114)

11 21 - 针转接器* (1) (p. 38)
- * 仅限于底部表面印有 **CE** 标记的机型。

若因摄像机、存储媒体等的故障而无法摄像或放像，对拍摄内容恕不予以补偿。

拍摄动画或静像，以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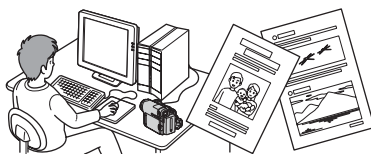
- 在录像带上录制动画（p. 20）
- 播放录像带（p. 32）

- 使用 USB 电缆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动画
- 使用 USB 电缆在电脑上从摄像机获取图像

也请参阅随摄像机提供的其它操作说明书：

- 用电脑编辑图像
→ 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在电脑上获取图像



其他应用

在摄像中调节曝光的功能

- 逆光 (p. 28)
- 夜间拍摄 (p. 29)
- PROGRAM AE (p. 48)
- 手动曝光 (p. 50)
- 灵活点测光 (p. 51)

使拍摄图像更具效果的功能

- 数字变焦 (p. 27)
预先设定为 **OFF**。(要进行 10 倍以上变焦时, 在菜单设定的 **D ZOOM** 中, 选择数字变焦。)
- 渐变 (p. 44)
- 图像效果 (p. 47, 57)
- 标题 (p. 82)

使拍摄图像更加自然的功能

- PROGRAM AE (p. 48)
 - SPORTS
 - LANDSCAPE
- 手动聚焦 (p. 52)
- 点聚焦 (p. 53)

拍摄后使用的功能

- 终点查找 / 编辑查找 / 摄像回顾 (p. 30)
- 数据代码 (p. 33)
- 零点设定存储* (p. 58)
- 标题查找* (p. 59)
- 数字节目编辑 (p. 66)

* 仅限于 DCR-HC15E

在开始阅读本说明书和操作摄像机之前, 请查看摄像机底部的型号。用于插图说明的机型是 DCR-HC15E。否则图中将指出机型名称。任何差异将在文中指明, 例如, “仅限于 DCR-HC15E”。

目录

核查本机的附件	3
主要特性	4
快速使用指南	8
使用之前	
使用本说明书	10
第一步 准备电源	12
安装充电式电池	12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13
检查充电式电池的状态	
- 电池信息	15
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16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17
第三步 使用触摸板	18
摄像 - 基本操作	
拍摄图像	20
拍摄逆光物体 - 逆光功能	28
在黑暗下拍摄 - 夜间拍摄	29
查看拍摄的图像 - 终点查找 / 编辑查找 /	
摄像回顾	30
放像 - 基本操作	
播放录像带	32
显示屏指示 - 显示功能	33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37

高级摄像操作	
像片录制	39
自拍	40
手动调整白平衡	42
使用宽屏幕方式	43
使用渐变功能	44
使用特殊效果 - 图像效果	47
使用 PROGRAM AE	48
手动调整曝光	50
使用点测光功能 - 灵活点测光	51
手动聚焦	52
使用点聚焦功能 - 点聚焦	53
间隔摄像	54
逐帧摄像 - 帧摄像	55
使用取景器	56
高级放像操作	
使用图像效果播放录像带	57
快速查找场面 - 零点设定存储	
(仅限于 DCR-HC15E)	58
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	
- 标题查找 (仅限于	
DCR-HC15E)	59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日期查找	
(仅限于 DCR-HC15E)	60
查找像片 - 查找像片 / 扫描像片	
(仅限于 DCR-HC15E)	62

编辑

复制录像带 64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 数字节目编辑 66

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像
(仅限于 DCR-HC15E) 75

从录像机插入一段场面 - 插入编辑
(仅限于 DCR-HC15E) 77

声音的复录 79

用 Cassette Memory 在录像带上
叠加标题 82

自作标题 84

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标示录像带 85

删除 Cassette Memory 内的所有数据
..... 86

定制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87

故障检修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96

自检显示 102

警告指示 103

警告信息 104

其他信息

可使用的录像带 105

关于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 108

关于 i.LINK 110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112

维修信息及使用前注意事项 113

规格 119

快速指南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120

索引 127

也请参阅随摄像机提供的其它操作说明书：

- 用电脑编辑图像
→ 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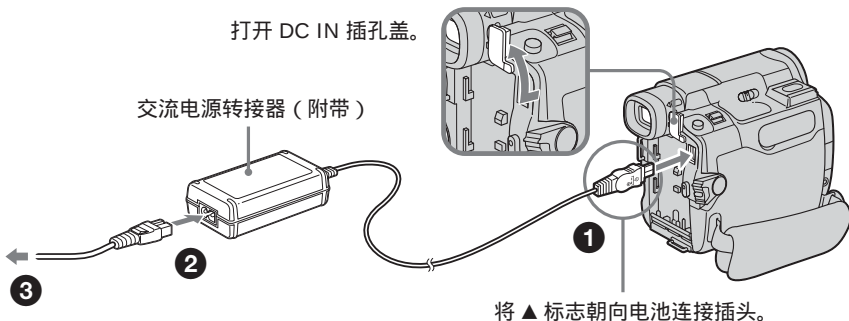
1

连接电源线 (p. 13)

在户外使用本摄像机时, 请使用充电式电池 (p. 12)。

打开 DC IN 插孔盖。

交流电源转换器 (附带)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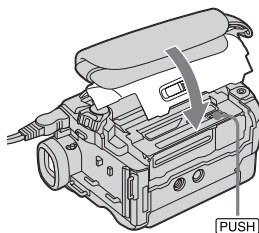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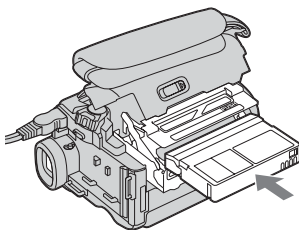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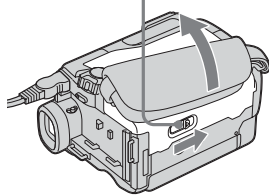
插入录像带

- ① 按箭头所指方向推动 OPEN/▲EJECT 打开盖子。



- ② 推动录像带背面的中心部份, 插入录像带。将录像带带窗向上, 笔直插入录像带舱。

- ③ 按压录像带舱上的 (PUSH) 关上录像带舱。录像带舱完全降下后, 关闭舱盖至发出喀嗒声。



退出录像带

按照上述操作, 在步骤 ② 中录像带舱完全打开后, 退出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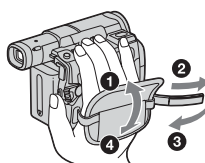
注

请勿用力向下按压录像带舱, 否则可能引起故障。

如何握持摄像机



拉紧腕带
请扣紧腕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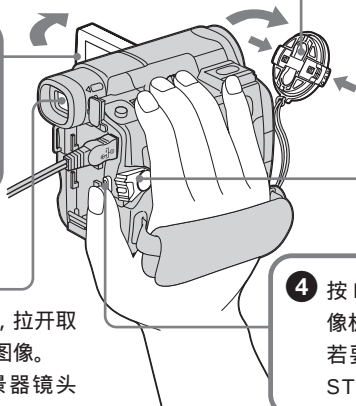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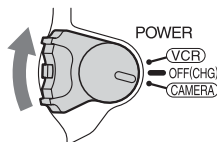
在录像带上录制图像 (p. 20)

- 1 取下镜头盖 (p. 20, 121)。

- 3 按 OPEN 键
打开液晶显示
面板。图像出
现在屏幕上。



- 2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
小绿色键，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



取景器

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拉开取景器，以观看其中的图像。
按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
(p. 26)。

- 4 按 REC START/STOP 键。摄
像机开始拍摄。
若要停止拍摄，再次按 REC
START/STOP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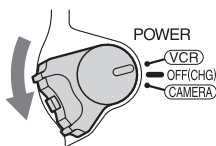


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设定为关闭。若要记录图像的日期和时间，请在拍摄之前进行时钟设定
(p. 17)。

4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图像 (p. 32)

- 1 按着 POWER 开关
上的小绿色键，将
其设定于
PLAYER*/VCR**
位置。



- 2 按触摸板上的 ◀◀ 倒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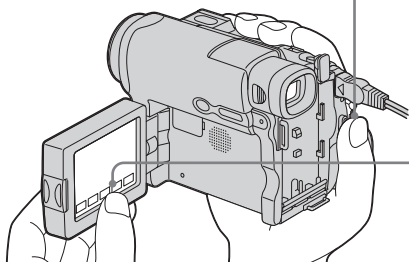


- 3 按触摸板上的 ▶▶ 开始放像。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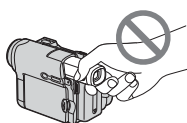
使用触摸板时，用手指支撑液晶显示面板的背部同时轻按操作键。请勿用锐器按压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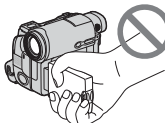
* DCR-HC14E

** DCR-HC1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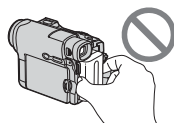
请勿抓着图示中的
部位握持摄像机。



取景器



液晶显示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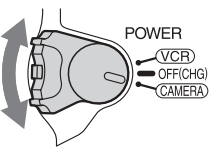
充电式电池

使用本说明书

本说明书中的说明适用于下表所列的 2 种机型。在您开始阅读本说明书和操作摄像机之前，请查看摄像机底部的型号。用于插图说明的机型是 DCR-HC15E。否则图中将指出机型名称。任何差异将在文中指明，例如，“仅限于 DCR-HC15E”。

在阅读本说明书时，摄像机上的按键和设定名称以大写字母显示。

在本说明书“高级摄像操作”部分之后，POWER 开关的位置由以下标志标出。



PLAYER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位置 (DCR-HC14E)。

VCR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DCR-HC15E)。

CAMERA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进行操作时，本机发出哔音以表示此操作正在进行。

机型的差异

DCR-	HC14E	HC15E
遥控器	未提供	提供
DV 插孔	仅输出	输入 / 输出

关于 Cassette Memory

本摄像机为 DV 格式。只能使用微型 DV 录像带。建议您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CM** 的录像带。

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有 **CM** (Cassette Memory) 标记。

关于电视彩色制式

电视彩色制式依国家 / 地区而异。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拍摄的图像，需要 PAL 制式的电视机。

关于版权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及其他资料可能有版权。未经许可擅自录制这类资料可能违反版权法。

关于连接其他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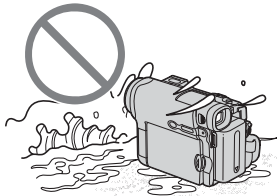
用 USB 电缆或 i.LINK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其他视频装置或电脑时，请查看插孔类型。如果用力插入插座，插孔可能损坏并可能引起摄像机故障。

摄像机保养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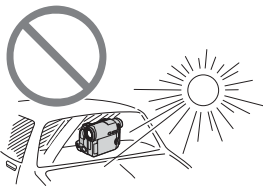
镜头和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

- 液晶显示屏及取景器采用高精密技术制造，因此 99.99% 以上的像素可以有效使用。但可能会有一些小黑点及亮点（白、红、蓝、或绿色）持久地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和取景器中。这是制造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完全不影响所录制的图像。
- 请勿使摄像机受潮。避免使摄像机受雨淋和海水溅，否则可能会使摄像机受潮而引起故障。有时这些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a]。
- 切勿将摄像机放置于温度超过 60°C 之处，如停放在太阳下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b]。
- 在窗边或户外放置摄像机时请小心。将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镜头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下可能引起故障 [c]。
- 请勿直接瞄准太阳，否则可能引起摄像机故障。请在黄昏等低亮度条件下拍摄太阳的图像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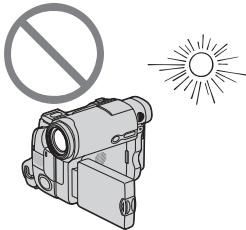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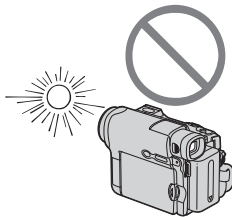
[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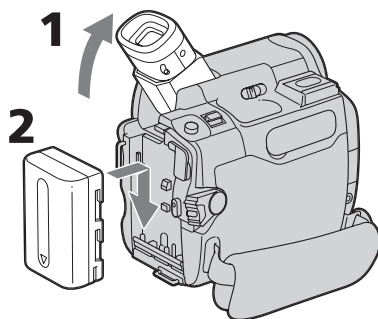
[d]



第一步 准备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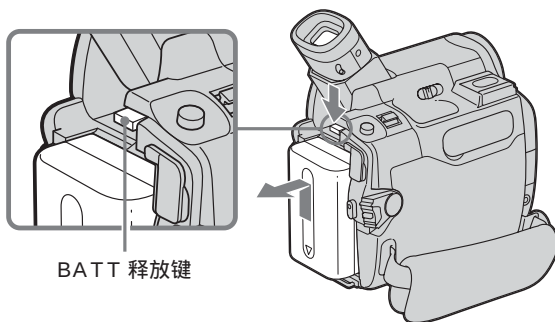
安装充电式电池

- (1) 抬起取景器。
- (2) 推下充电式电池直至发出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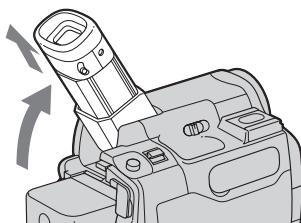
要取下充电式电池

- (1) 抬起取景器。
- (2) 按下 BATT 键时，沿箭头方向推出充电式电池。



若在使用大容量充电式电池时使用取景器

若在摄像机上安装 NP-QM71/QM71D/QM91/QM91D 充电式电池，请拉出取景器，并抬起取景器至合适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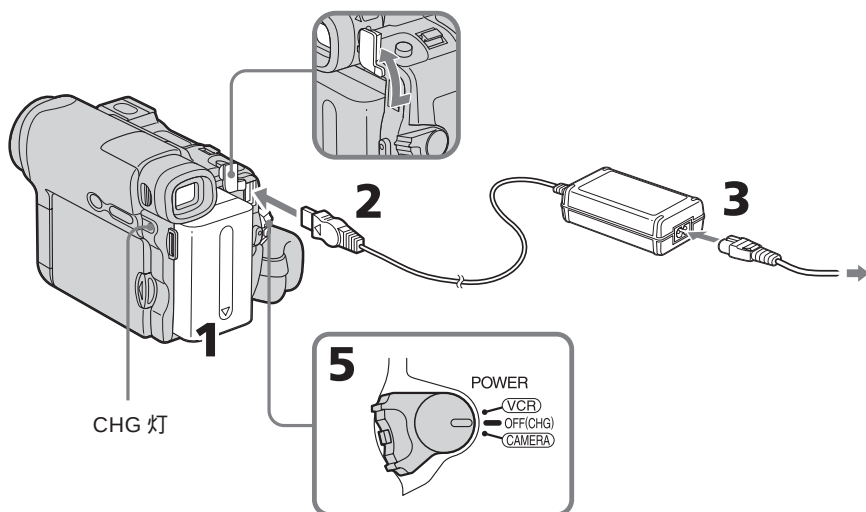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将充电式电池充电后用于摄像机。

本摄像机仅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M 系列）。

有关“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08 页。

- (1) 将充电式电池装入摄像机。
- (2) 将本机提供的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到 DC IN 插孔，DC 插头上的 ▲ 标记朝向电池。
- (3)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4) 将电源线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 (5)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充电开始时 CHG 灯亮起。充电完毕后，CHG 灯熄灭（完全充电）。



充电式电池充电后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中拔出。

第一步 准备电源

注
避免金属物品与交流电源转接器 DC 插头的金属部件接触，否则可能引起短路，损坏交流电源转接器。

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置于墙上电源插座附近。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如果本机发生故障，请尽快从墙上电源插座上拔下插头，切断电源。

关于 CHG 指示灯
在以下情况下 CHG 指示灯闪烁：
– 充电式电池未正确安装。
– 充电式电池有故障。

充电时间

充电式电池	完全充电
NP-FM30（附带）	145
NP-FM50	150
NP-QM71/QM71D	260
NP-QM91/QM91D	360

在 25°C 对完全无电的充电式电池充电时所需的近似分钟。
如果因环境温度影响使电池温度极高或极低，充电时间可能增长。

摄像时间

充电式电池	使用 取景器摄像		使用液晶 显示屏摄像	
	连拍	标准*	连拍	标准*
NP-FM30（附带）	125	65	90	45
NP-FM50	200	105	150	75
NP-QM71/QM71D	485	255	365	190
NP-QM91/QM91D	725	380	550	290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近似分钟

* 反复进行摄像开始 / 停止、变焦和电源开 / 关操作时摄像的近似分钟数。实际的电池寿命可能更短。

放像时间

充电式电池	使用液晶显示屏时的放像时间	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的放像时间
NP-FM30（附带）	100	150
NP-FM50	165	240
NP-QM71/QM71D	400	580
NP-QM91/QM91D	605	8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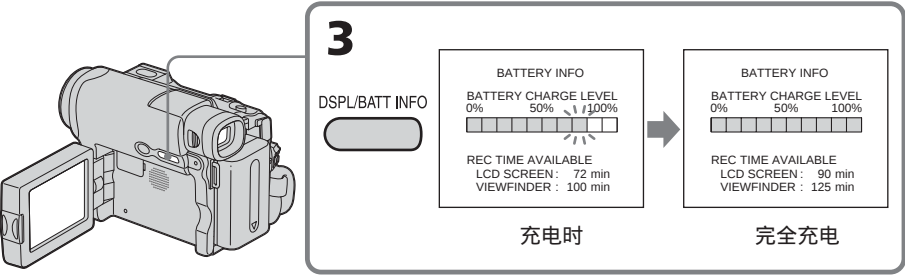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近似分钟

注

在 25°C 时的近似摄像时间和连续放像时间。若在寒冷环境下使用摄像机，电池寿命将缩短。

检查充电式电池的状态 - 电池信息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2) 按 OPEN 键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3) 按 DSPL/BATT INFO 键。
使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时，电池充电电平（电池剩余时间百分比）和电池剩余时间大约会显示 7 秒钟。
如果持续按 DSPL/BATT INFO 键，该指示将显示约 20 秒。



第一步 准备电源

注

- BATTERY INFO 指示在下列情况下不显示：
 - 充电式电池未安装。
 - 充电式电池有故障。
 - 充电式电池用尽。
- 如果按遥控器上的 DISPLAY 键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BATTERY INFO 指示将不会出现（仅限于 DCR-HC15E）。

电池信息

电池信息显示的数字为近似摄像时间。

计算电池剩余时间时

显示“CALCULATING BATTERY INFO ...”。

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若按 DSPL/BATT INFO 键

电池信息在取景器上显示大约 7 秒钟。

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您可以使用摄像机而无需担心电力不足。

与充电时相同的方法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

使用前须知

只要本机还连接在墙上电源插座，即使其本身的电源已关闭，它仍然未脱离交流电源（主电源）。

注

- 即使摄像机内装有充电式电池，交流电源转接器也能从墙上电源插座供电。
- DC IN 插孔具有“电源优先权”，这意味着如果电源线连接在 DC IN 插孔上，即使电源线并未接入墙上电源插座，充电式电池也不供电。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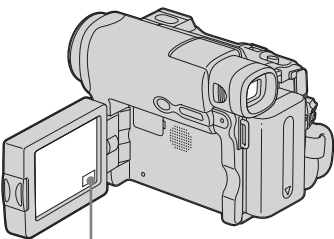
使用手册

初次使用本摄像机时，请设定日期和时间。若不设定日期和时间，每次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CLOCK SET”指示将会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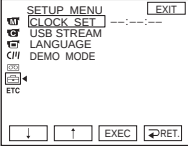
如果未设定日期和时间，“----”和“--:--”将作为数据代码记录在录像带上。

如果约 4 个月不使用摄像机，日期和时间设定可能会消失（可能出现条棒），因为摄像机内置的充电式电池已放电（p.115）。在这种情况下，将内置的充电式电池充电后，再设定年、月、日、小时、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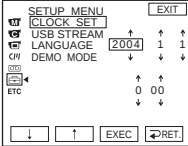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2) 按 OPEN 键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3) 按 FN（功能）键显示 PAGE1（p.18）。
- (4)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5) 按 ↓/↑ 选择 ，然后按 EXEC 键。
- (6) 按 ↓/↑ 选择 CLOCK SET，然后按 EXEC 键。
- (7) 按 ↓/↑ 选择所需年份，然后按 EXEC 键。
- (8) 按步骤 7 的相同方法设定月、日、小时。
- (9) 按 ↓/↑ 选择分钟，然后根据时间信号按 EXEC 键。时钟开始走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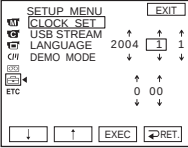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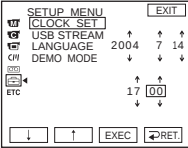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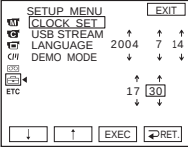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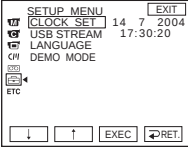


8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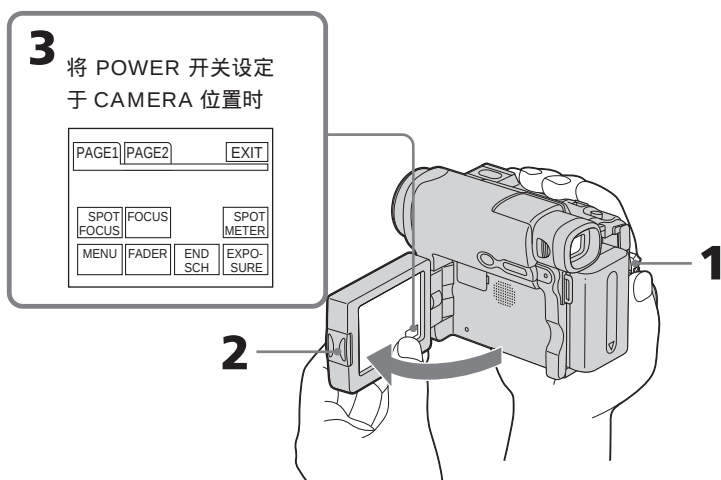
要返回 FN（功能）键
按 EXIT 键。

关于时间指示
本摄像机的内部时钟采用 24 小时制。

第三步 使用触摸板

本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上有操作键。
用手指直接触摸液晶显示屏操作各功能。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为拍摄，或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VCR (DCR-HC15E) 为播放。
- (2) 按 OPEN 键打开液晶显示屏板。
- (3) 按 FN 键。PAGE1 上的操作键显示于液晶显示屏上。
- (4) 按 PAGE2/PAGE3 键显示 PAGE2/PAGE3。PAGE2/PAGE3 上的操作键显示于液晶显示屏上。
- (5) 按所需的操作项目。有关各功能，请参见本说明书的相关页。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执行各设定
按 $\rightarrow$ OK 键。显示返回到 PAGE1/PAGE2/PAGE3。

取消设定
按 $\rightarrow$ OFF 键。显示返回到 PAGE1/PAGE2/PAGE3。

使屏幕指示消失
按 DSPL/BATT INFO 键。

各种显示下的操作键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

PAGE1	SPOT FOCUS , MENU , FOCUS , FADER , END SCH , SPOT METER , EXPOSURE
PAGE2	SELFTIMER , LCD BRT , VOL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VCR (DCR-HC15E) 位置时

PAGE1	MENU , LCD BRT , VOL , END SCH
PAGE2	DATA CODE
PAGE3	V SPD PLAY , A DUB CTRL , REC CTRL (仅限于 DCR-HC15E)

注

- 使用触摸板时，用手指从背后支撑液晶显示面板并轻按操作键。
- 请勿用锐器按压液晶显示屏。
- 请勿用力按压液晶显示屏。
- 请勿用湿手触摸液晶显示屏。
- 若 FN 不在液晶显示屏上，请轻触液晶显示屏令其出现。可以用摄像机上的 DSPL/BATT INFO 键打开或关闭显示屏。

执行各项目时
在项目上方出现绿色条棒。

若项目无法使用
项目的颜色变成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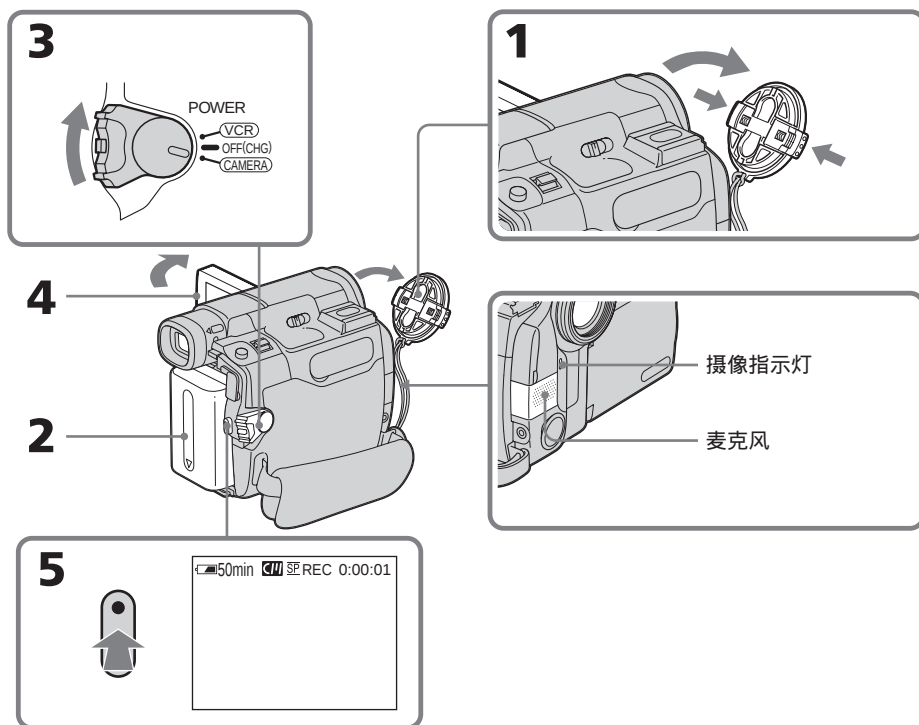
使用取景器时
也可用触摸板进行操作 (p. 56)。

使用之前

拍摄图像

执行前面的第一步（p. 12）和第二步（p. 17）。

- (1) 取下镜头盖。
- (2) 接通电源（p. 12），插入录像带（p. 8）。
- (3) 按住小绿色键，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
- (4) 按 OPEN 键打开液晶显示面板。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 (5) 按 REC START/STOP 键。摄像机开始拍摄。REC 指示出现。摄像机前的摄像指示灯点亮。若要停止拍摄，再次按 REC START/STOP 键。



注

应避免摄像时触摸麦克风。

关于摄像

本机以 SP（标准放像）方式和 LP（长时间放像）方式摄像和放像。在  菜单设定中选择 SP 或 LP（p. 92）。LP 方式下的摄像时间为 SP 方式的 1.5 倍。

在摄像机上以 LP 方式拍摄录像带时，最好用本机播放此录像带。

要达到平滑过渡

只要不退出录像带，即使关闭摄像机的电源，前后的摄像场面仍将平滑过渡。

但要检查下列事项：

- 请勿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混合拍摄图像。
- 更换充电式电池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若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将其置于待机状态 5 分钟

摄像机将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力并防止充电式电池消耗和录像带磨损。若要恢复待机状态，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后再回到 CAMERA 位置。然而，未插入录像带时摄像机不会自动关闭。

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拍摄或以 LP 方式拍摄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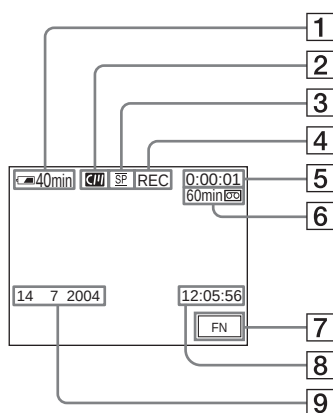
- 场面之间的过渡可能不平滑。
- 播放图像可能会失真，或场面之间的时间代码可能无法正确写入。

自拍

可以用自拍在录像带上录制图像。关于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40 页。

拍摄时显示的指示

指示不记录在录像带上。



- 1 电池剩余时间
- 2 Cassette Memory
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时出现。
- 3 摄像方式
- 4 STBY/REC
- 5 时间代码 / 录像带计数器
- 6 录像带剩余量
在插入和运行录像带片刻后显示 (p. 92)。
- 7 FN 键
按此键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操作键。
- 8 时间
接通电源 5 秒钟后显示时间。
- 9 日期
接通电源 5 秒钟后显示日期。

拍摄时的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近似的连续拍摄时间。该指示也可能因拍摄时的条件而不准确。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打开时，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 1 分钟后以分钟数显示。

时间代码

时间代码表示摄像或放像时间，在 CAMERA 上为“0:00:00”（小时：分钟：秒）和在 PLAYER（DCR-HC14E）/VCR（DCR-HC15E）上为“0:00:00:00”（小时：分钟：秒：帧）。

此后无法仅重写时间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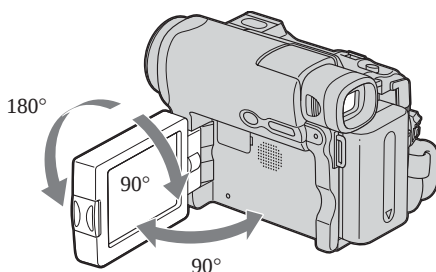
摄像数据

拍摄时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设定）不显示。然而它们自动记录在录像带上。要显示摄像数据，在放像时按 DATA CODE 键。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仅限于 DCR-HC15E，p. 34）。

摄像后

- (1) 关闭镜头盖。
-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3) 关上液晶显示面板。
- (4) 退出录像带。
- (5) 拔下电源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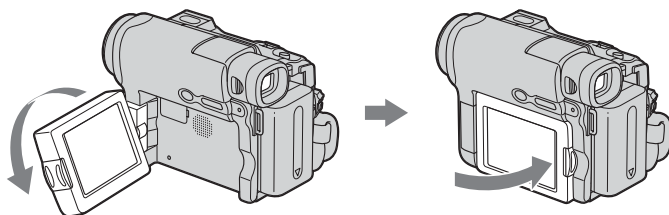
调整液晶显示屏



调整液晶显示面板时，务必将液晶显示面板打开至 90 度。

监视液晶显示屏时

可以翻转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靠在摄像机机体上，使液晶显示屏朝外。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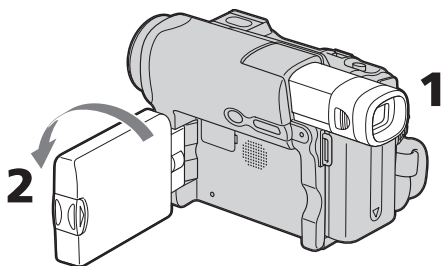
- 除摄像方式以外，使用液晶显示屏时取景器会自动关闭。
- 摄像或摄像待机时若翻转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靠在摄像机机体上，LCD B.L. (面板亮度) 将被固定为 “BRT NORMAL”。

用镜像方式拍摄

此功能可使被摄对象在液晶显示屏上看到自己的图像。

当您在取景器中观看被摄对象的同时，被摄对象可用此功能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自己的图像。

- (1) 拉开取景器。
- (2) 将液晶显示面板旋转 180 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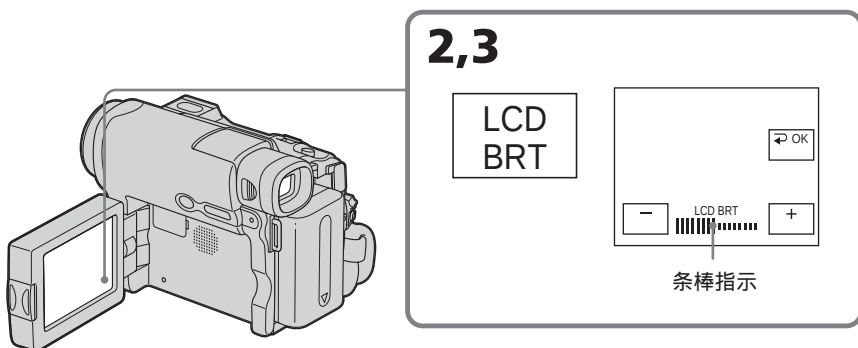


镜像方式中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呈镜像。但拍摄的图像是正常的。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1)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按 FN 键并选择 PAGE2。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时，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LCD BRT 键。出现液晶显示屏亮度调整画面。
- (3) 用 - (变暗) / + (变亮) 键调整液晶显示屏亮度。
- (4) 按  OK 键返回步骤 1 中的 PAGE1/PAGE2。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液晶显示屏背景光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可以改变背景光亮度。在  菜单设定中选择 LCD B.L. (p. 90)。

即使调整 LCD BRT 或 LCD B.L.

拍摄的图像也不受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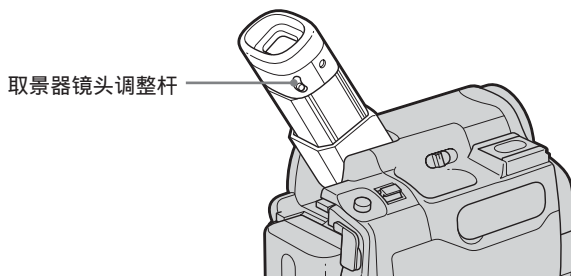
建议在下列情况中使用取景器拍摄：

- 无法在液晶显示屏上看到清晰的图像。
- 要充电式电池持续时间更长。

调整取景器

若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摄像，请用取景器查看图像。按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使取景器中的图像清晰聚焦。

拉出取景器并移动取景器镜头调整杆。



取景器的背景光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可以改变背景光亮度。在  菜单设定中选择 VF B.L. (p. 90)。

即使调整 VF B.L.
拍摄的图像也不受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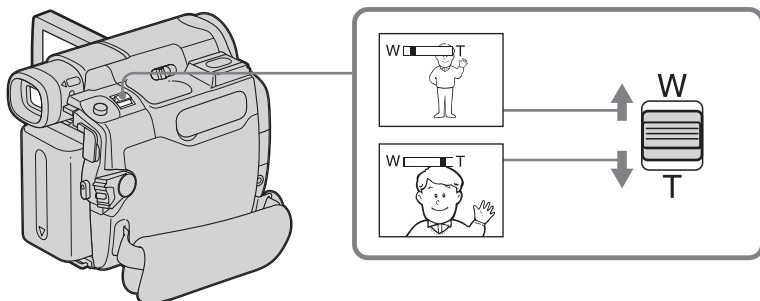
使用变焦功能

轻微移动电动变焦杆以进行慢速变焦。大幅度地移动以进行快速变焦。

适当使用变焦可以获得更好看的摄像。

W：广角（拍摄对象推远）

T：望远（拍摄对象拉近）



要使用大于 10× 的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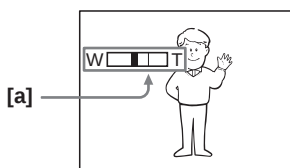
以数字方式完成大于 10× 的变焦。数字变焦可以设定为 20× 或 640×。

要启动数字变焦时，在菜单设定的  中的 D ZOOM 项目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p. 89）。

数字变焦预先设定为 OFF。图像是以数字方式进行的，所以图像质量变差。

[a] 条棒的右侧表示数字变焦区域。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时，出现数字变焦区域。



近摄对象时

若聚焦不清晰，请将电动变焦杆移至“W”侧，直至聚焦清晰。在望远位置，可拍摄距镜头至少约 80 cm 物体，在广角位置，可拍摄距镜头约 1 cm 物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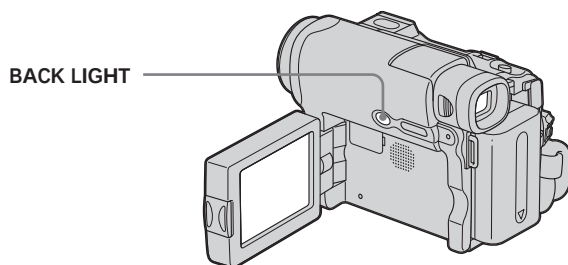
拍摄逆光物体 - 逆光功能

拍摄背后有光源或背景明亮的对象时，请使用逆光功能。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2) 按 BACK LIGHT 键。

☒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取消逆光功能

再次按 BACK LIGHT 键。

拍摄逆光对象时

若按 EXPOSURE 的 MANUAL 键 (p. 50) 或 SPOT METER 键 (p. 51)，逆光功能将取消。

在黑暗下拍摄 - 夜间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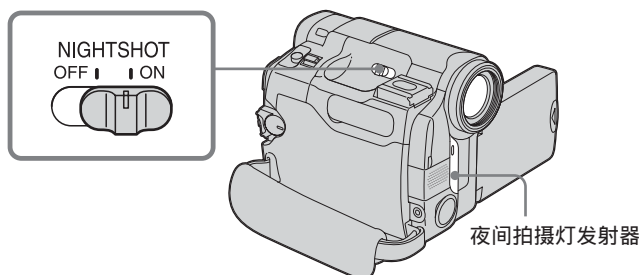
夜间拍摄可在夜间或黑暗处拍摄对象。

用夜间拍摄时，图像可能会被拍摄为不准确或不自然的颜色。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2) 推动 NIGHTSHOT 至 ON。

☑ 和 “NIGHTSHOT”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取消夜间拍摄

推动 NIGHTSHOT 至 OFF。

使用夜间拍摄灯

打开夜间拍摄灯时，图像会更加清晰。要使用夜间拍摄灯，请在菜单设定的 中将 N.S. LIGHT 设定于 ON。（预先设定为 ON。）

注

- 请勿在明亮的地方使用夜间拍摄（例如在白天的户外使用）。这可能会导致故障。
- 使用夜间拍摄时，如果聚焦困难，请手动聚焦。
- 使用夜间拍摄时，请勿遮盖红外线发射器。

使用夜间拍摄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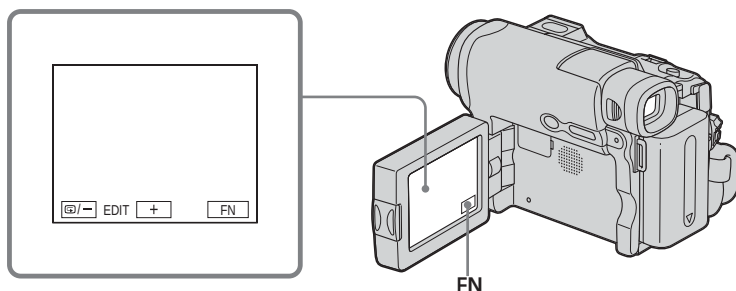
- 白平衡
- PROGRAM AE（指示闪烁。）
- 手动曝光
- 灵活点测光

夜间拍摄灯

夜间拍摄灯光线为红外线，因此无法看见。使用夜间拍摄灯最大拍摄距离约为 3 m。

查看拍摄的图像 - 终点查找 / 编辑查找 / 摄像回顾

可以使用这些键查看拍摄的图像或进行拍摄，使前后画面的衔接部份平滑流畅。



终点查找

摄像后可以到达已拍摄部份的终点。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END SCH 键。

摄像机播放已拍摄部份的最后 5 秒钟内容，然后恢复至待机状态。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取消终点查找

再次按 END SCH 键。

终点查找

使用不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时，在录像带上拍摄后一旦退出录像带，终点查找功能不起作用。如果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即使退出录像带，终点查找功能仍起作用。

若录像带的摄像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终点查找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编辑查找

可以查找下一个摄像的开始位置。无法监听声音。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选择 中的 EDITSEARCH，然后按 EXEC 键 (p. 89)。
- (5) 选择 ON，然后按 EXIT 键。
- (6) 按下 $\odot$ / - 或 +。播放已拍摄部份。

松开 $\odot$ / - 或 + 停止播放。若按 REC START/STOP 键，将从松开 $\odot$ / - 或 + 的位置开始拍摄。

$\odot$ / - : 后退

+ : 前进

摄像回顾

可以查看最后摄像的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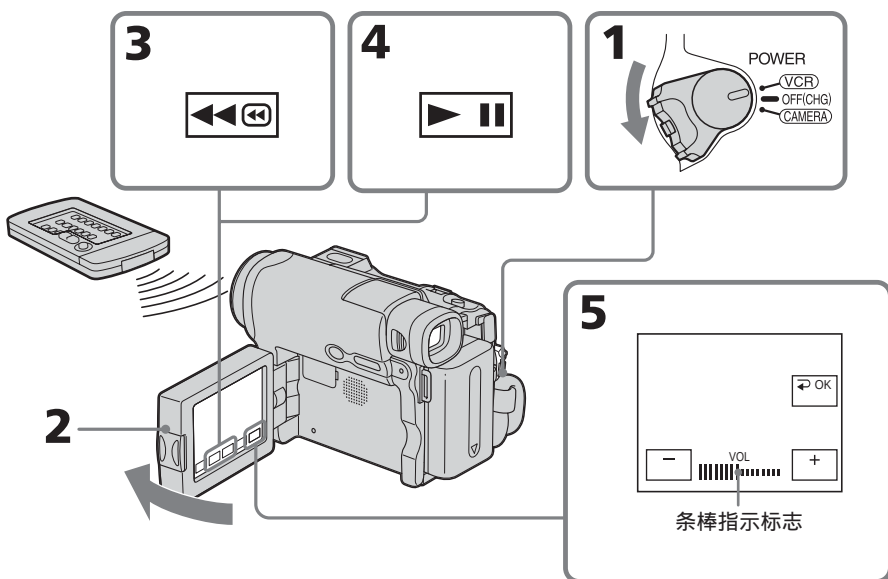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选择 中的 EDITSEARCH，然后按 EXEC 键 (p. 89)。
- (5) 选择 ON，然后按 EXIT 键。
- (6) 按 $\odot$ / - 即可。

摄像机播放数秒钟最后停止位置处的摄像内容，然后恢复至待机状态。

播放录像带

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已拍摄的录像带。如果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则可以在取景器中监视播放图像。也可以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控制放像（仅限于 DCR-HC15E）。

- (1) 按住小绿色键，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 (2) 按 OPEN 键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3) 按 ◀◀▶▶ 倒带。
- (4) 按 ▶▶ 开始放像。
- (5) 按以下步骤调整音量。
 - ①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② 按 VOL 键。出现调整音量的画面。
 - ③ 按 - (调低音量) / + (调高音量)。
 - ④ 按 ↻ OK 键返回 PAGE1。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播放

按 ■。

要倒带

放像停止时按 ◀◀▶▶。

要快进录像带

放像停止时按 ▶▶▶▶。

要观看静像（放像暂停）

在放像时按 。要恢复放像，再次按 。如果放像暂停持续 5 分钟，摄像机自动进入停止方式。

若长时间接通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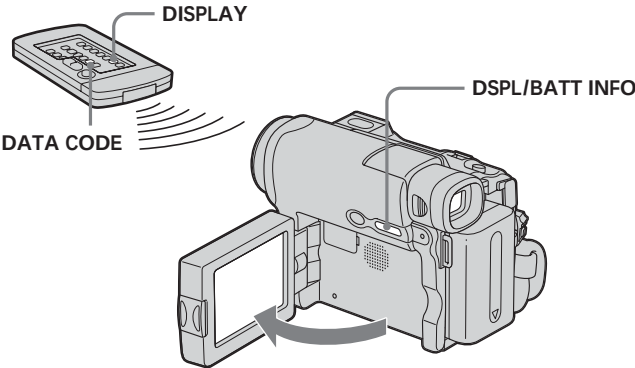
摄像机将变热。这并非故障。

显示屏幕指示 - 显示功能

按摄像机上的 DSPL/BATT INFO 键或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仅限于 DCR-HC15E）上的 DISPLAY 键。

各种指示从屏幕上消失。

要使指示出现，再次按 DSPL/BATT INFO 键或遥控器上的 DISPLAY 键（仅限于 DCR-HC15E）。



关于日期 / 时间和各种设定

本摄像机不仅在录像带上自动录制图像，还记录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 / 时间或各种设定）（数据代码）。

使用触摸板或遥控器时，按以下步骤显示数据代码（仅限于 DCR-HC15E）。

使用触摸板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DCR-HC14E）/VCR（DCR-HC15E）位置，然后播放录像带。
- (2) 在播放时，按 FN 键并选择 PAGE2。
- (3) 按 DATA CODE 键。
- (4) 选择 CAM DATA 或 DATE DATA，然后按 OK 键。
- (5) 按 EXIT 键。

日期 / 时间

14 7 2004
12:05:56

各种设定

CAM 50min SP 0:00:23:01
% AUTO
50 AWB
F1.7 9.8

[a] 录像带计数器或时间代码
[b] 稳定拍摄关闭
[c] 曝光
[d] 白平衡
[e] 增益
[f] 快门速度
[g] 光圈值

使用遥控器（仅限于 DCR-HC15E）

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显示改变如下：

日期 / 时间 → 各种设定（稳定拍摄关闭、曝光、白平衡、增益、快门速度、光圈值） →
（无指示） → 日期 / 时间 → ...

不要各种数据显示

在  菜单设定中的 DATA CODE 项目中选择 DATE（p. 94）。

每次在遥控器上按 DATA CODE 键，显示改变如下：

日期 / 时间 ↔（无指示）

注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时若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无指示出现（仅限于 DCR-HC15E）。

各种设定

各种设定表示拍摄时摄像机的拍摄信息。录像带摄像待机时，各种设定不显示。

使用数据代码时，在以下情况下出现条棒（-- -- --）：

- 正在播放录像带上的空白部份。
- 由于录像带损坏或杂讯，录像带不可读。
- 拍摄录像带时摄像机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数据代码

连接摄像机至电视机时，数据代码也会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各种放像方式

要操作录像带控制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使用触摸板

- (1) 按 FN 键并选择 PAGE3。
- (2) 按 V SPD PLAY 显示录像带控制键。

要改变放像方向

放像时按下  以使放像方向反转。*

要在监视图像时查找某一场面（图像查找）

在放像时持续按住  或 。要恢复普通放像时，松开此键。

要在快进或倒带中监视高速图像（跳跃扫描）

在快进时持续按住  或倒带时持续按住 。要恢复快进或倒带时，松开此键。

要慢速观看图像（慢速放像）

播放时按下 。*

要以反方向慢速播放，请按 ，然后按 。*

要以两倍速度观看图像

播放时按下 。*

要以反方向两倍速度播放，请按 ，然后按 。*

要逐帧观看图像

播放暂停时按下 。**

要以反方向逐帧播放时，按 。**

要查找最后的摄像场面（END SEARCH）

在停放时按 PAGE1 上的 END SCH 键。摄像机播放已拍摄部份的最后 5 秒钟内容，然后停放。

* 按  以暂停播放。按  以恢复正常播放。

** 按  以恢复正常播放。

录像带控制键

摄像机上的标志不同于随机附带的遥控器上的标志（仅限于 DCR-HC15E）。

在摄像机上：

-  要播放或暂停录像带
-  要停放录像带
-  要倒带
-  要快进录像带
-  要慢速播放录像带
-  要每次前进一帧
-  要每次倒退一帧
-  要以两倍速度播放录像带

在遥控器上（仅限于 DCR-HC15E）：

-  要播放录像带
-  要暂停录像带
-  要停放录像带
-  要倒带
-  要快进录像带
-  要慢速播放录像带
-  要每次前进一帧
-  要每次倒退一帧
-  要以两倍速度播放录像带

在各种放像方式中

- 声音消失。
- 在放像中前面的图像可能保持为拼嵌图。

反向播放录像带时

屏幕的中央、顶部和底部可能出现横条杂波。这并非故障。

慢速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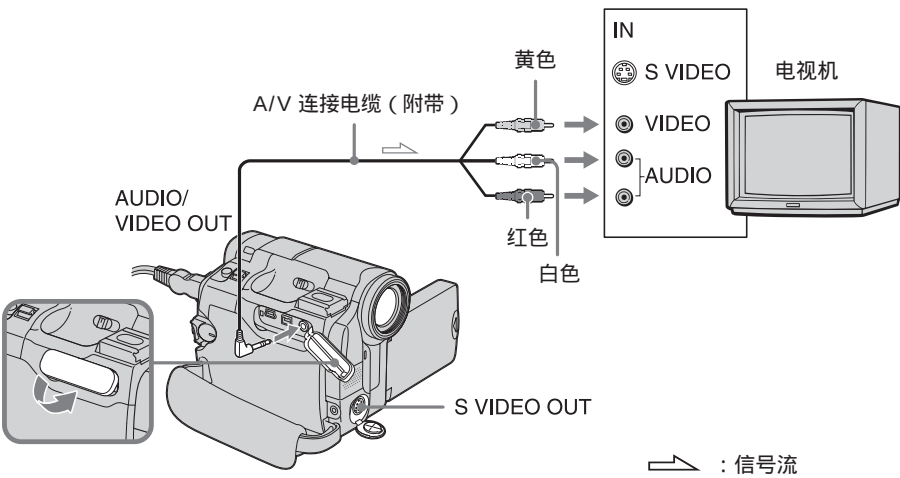
可以在本摄像机上进行平滑的慢速放像。但是，此功能对于从  DV 接口输出的信号不起作用。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播放的图像。操作播放控制键的方法与在液晶显示屏上观看播放图像时相同。

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播放图像时，最好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通过墙上电源插座对摄像机供电。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打开插孔盖。用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然后将电视机上的 TV/VCR 选择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以能观看来自摄像机的图像。



放像 - 基本操作

如果电视机已连接录像机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的 LINE IN 输入接口。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为单声道式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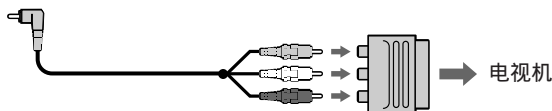
如果连接白色插头，声音为 L（左）声道信号。如果连接红色插头，声音为 R（右）声道信号。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有 21 - 针连接器 (EUROCONNECTOR)

仅限于底部表面印有 **CE** 标记的机型。

使用摄像机附带的 21 - 针转接器。

该转接器专用于一个输出。



如果所连接的装置带 S 视频插孔

- 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进行连接更真实地再现图像。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但需要连接红色和白色（音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这种连接方法产生较高质量的 DV 格式图像。

- 仅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时无声音输出。

在电视机上显示屏幕指示

将 **ETC** 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V-OUT/LCD (p. 94)。要使屏幕指示消失，按摄像机上的 DSPL/BATT INFO 键。

像片录制

可以录制如同像片的静像。可以在 60 分钟的录像带上以 SP 方式拍摄约 510 幅图像，以 LP 方式拍摄约 765 幅图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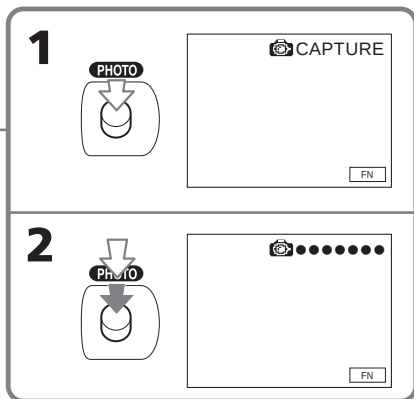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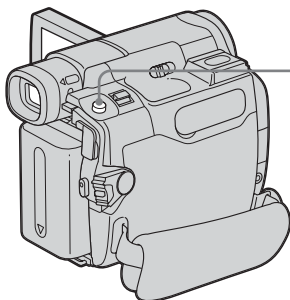
(1) 轻按住 PHOTO 键直至静像出现。CAPTURE 指示出现。摄像尚未开始。

若要改变静像，松开 PHOTO 键，重新选择静像后，轻按 PHOTO 键。

(2) 用力按 PHOTO 键。

用力按 PHOTO 键时，屏幕上显示的静像被录制约 7 秒钟。在这 7 秒钟内声音也被录制。

静像一直显示于屏幕上直至拍摄完成。



注

- 录像带像片录制时，无法改变方式或设定。
- 拍摄静像时，请勿使摄像机抖动，否则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 渐变功能开启时录像带像片录制功能不起作用。

若用录像带像片录制功能拍摄移动对象

在其他设备上播放此静像时，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仅限于 DCR-HC15E）

按此键时摄像机立即拍摄屏幕上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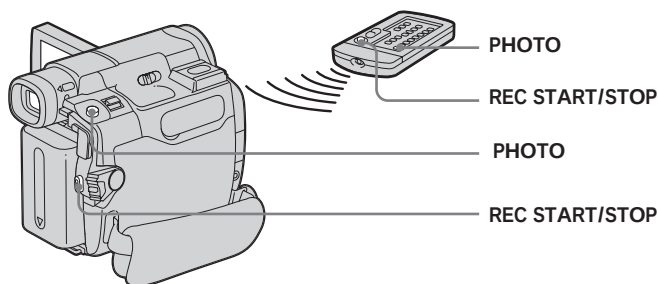
在录像带摄像时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无法轻按 PHOTO 键查看屏幕上的图像。

用力按 PHOTO 键。录制静像约 7 秒钟，摄像机恢复至录像带摄像待机状态。

自拍

使用自拍功能可以录制静像和动画。还可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仅限于 DCR-HC15E）。



拍摄动画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1) 在待机状态下，按 FN 键并选择 PAGE2。

(2) 按 SELFTIMER 键。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3) 按 EXIT 键返回 FN。

(4) 按 REC START/STOP 键。

自拍开始发出哔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 2 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在录像带上摄像时要停止倒数计秒

按 REC START/STOP 键。若要重新开始倒数计秒，再次按 REC START/STOP 键。

拍摄静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照“拍摄动画”中的步骤 1 至 3 进行操作。
- (2) 用力按 PHOTO 键。

要取消自拍

摄像机待机时，按 SELFTIMER 键，（自拍）指示从屏幕上消失。您无法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您无法停止自拍静像的倒计时秒。

自拍结束时
自拍自动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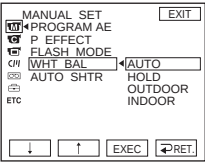
设定使用自拍摄像
只能在摄像待机状态下设定自拍摄像。

手动调整白平衡

通常白平衡被自动调整。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M)** 中选择 WHT BAL，
然后按 EXEC 键 (p. 88)。
- (4) 选择所需方式，然后按 EXEC 键。



HOLD：

拍摄单色对象或背景时

OUTDOOR (☀)：

- 拍摄日落 / 日出、黄昏、黎明、霓虹灯或烟火时
- 在彩色配色荧光灯下

INDOOR (💡)：

- 照明条件变化剧烈时
- 在摄像棚等极亮的场所
- 在钠灯或水银灯下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返回自动白平衡

将菜单设定中的 WHT BAL 项目设定为 AUTO。

若在电视照明下的演播室中拍摄图像

最好以 INDOOR 方式拍摄。

在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

选择 AUTO 或 HOLD。

摄像机可能无法以 INDOOR 方式正确调整白平衡。

若以 AUTO 方式进行以下操作

- 取出电池进行更换。
- 将摄像机从室内拿至门外时保持曝光，或反之。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后将摄像机对准白色对象约 10 秒钟，以获得更好的调整。

若以 HOLD 方式进行以下操作

- 改变 PROGRAM AE 的方式。
- 将摄像机从室内拿至门外时，或反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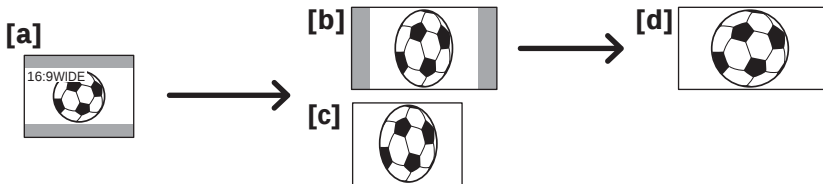
将 WHT BAL 设定至 AUTO 位置并在数秒后重新设定为 HOLD。

使用宽屏幕方式

可以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以在 16:9 的宽屏幕电视机上观看（16:9WIDE）。

以 16:9WIDE 方式摄像时屏幕上出现黑带 [a]。在宽屏幕电视机 [b] 上以 4:3 方式播放的图像或在普通电视机 [c]* 上播放的图像被横向压缩。若将宽屏幕电视机的屏幕方式设定为全屏方式，则可以看到正常图像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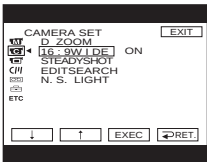
* 在普通电视机上以宽屏幕方式播放的图像与在摄像机 [a] 上以宽屏幕方式播放的图像出现。



高级摄像操作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摄像待机时，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中选择 16:9WIDE，然后按下 EXEC 键（p. 89）。
- (4) 选择 ON，然后按 EXEC 键。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宽屏幕方式
将菜单设定中的 16:9WIDE 项目设定为 OFF。

- 注
- 在广角方式下，无法操作 BOUNCE（渐变）功能。
 - 以广角方式拍摄在录像带上的图像无法恢复正常尺寸。

使用渐变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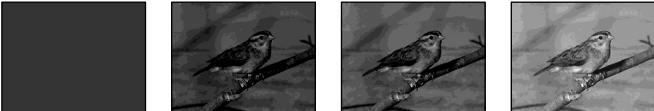
可以利用淡入或淡出功能获得专业水平的摄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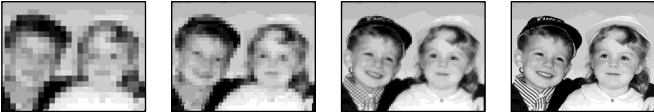
STBY

RE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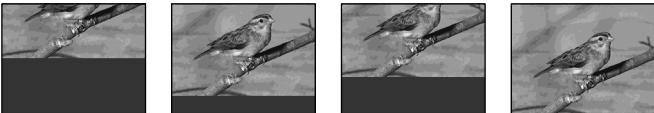
NORM. (normal)
FADER



MOSC. (mosaic)
FADER



BOUNCE



[b]

STBY

REC

MONOTONE

淡入时，图像逐渐从黑白变为彩色。

淡出时，图像逐渐从彩色变为黑白。

关于 BOUNCE 方式

- 仅限于淡入。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选择 BOUNCE :
 - 在菜单设定中启动 D ZOOM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1) 淡入时 [a]

摄像待机时按 FN 键显示 PAGE1。

淡出时 [b]

摄像时按 FN 键显示 PAGE1。

(2) 按 FADER 键。选择渐变方式的屏幕出现。

(3) 按下所需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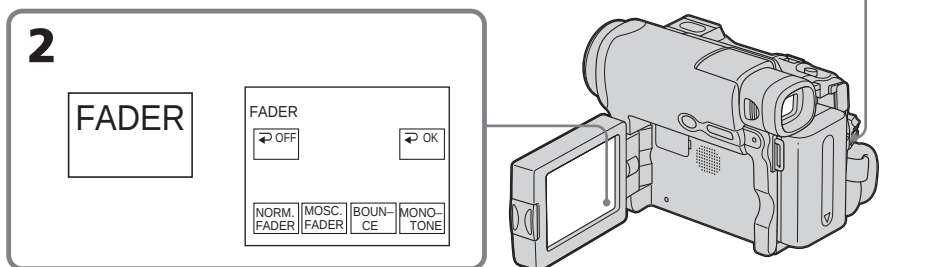
(4) 按 $\rightarrow$ OK 键返回 PAGE1。

(5) 按 EXIT 键返回 FN。

所选渐变指示闪烁。

(6) 按 REC START/STOP 键。

进行淡入 / 淡出后，摄像机自动恢复到普通方式。



要取消淡入 / 淡出

按 REC START/STOP 键前，先在 FADER 屏幕上按 $\rightarrow$ OFF 键返回 PAGE1。

按 EXIT 键返回 FN。

注

使用渐变功能时无法使用下列功能。而且在使用下列功能时，也无法使用渐变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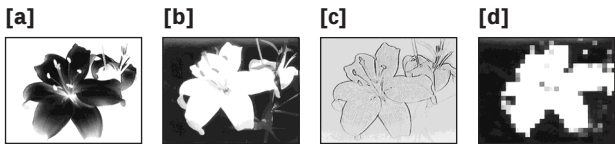
- 间隔摄像
- 逐帧摄像

BOUNCE 打开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变焦
- 图像效果
- 手动曝光
- 灵活点测光
- 手动对焦
- 宽屏幕方式
- PROGRAM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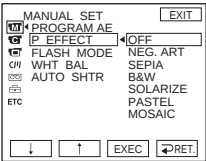
使用特殊效果 - 图像效果

- NEG. (negative) ART [a]:
 图像的颜色和亮度反转。
- SEPIA:
 图像为深棕色。
- B&W:
 图像为单色（黑白）。
- SOLARIZE [b]: 图像看起来如有强烈对比度的素描。
- PASTEL [c]: 图像看起来如淡色蜡笔画。
- MOSAIC [d]: 图像为拼嵌图。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MANUAL SET** 中选择 P EFFECT，然后按下 EXEC 键（p. 88）。



- (4) 选择所需方式，然后按 EXEC 键。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图像效果
在菜单设定中将 P EFFECT 项目设定为 OFF。

注
在使用图像效果时，无法使用 BOUNCE（渐变）功能。

使用 PROGRAM AE

SPOTLIGHT*

此方式在拍摄舞台上等强光照射下的对象时，防止人物面孔等显得过白。

PORTRAIT（柔和肖像）

此方式为人物或花朵等景物创造柔和的背景以突出拍摄对象。

SPORTS（体育课）*

此方式减小拍摄网球或高尔夫等体育运动中的高速动作时的抖动。

BEACH&SKI*

此方式在拍摄沙滩或滑雪场等强光或反光下的人物时，防止人物面孔显得过暗。

SUNSETMOON（黄昏与月色）**

此方式用于在拍摄黄昏、焰火、霓虹灯或一般夜景时保持气氛。

LANDSCAPE（风景）**

此方式用于拍摄山脉等遥远景物。也用于在拍摄玻璃或网板后面的景物时，防止摄像机对窗户的玻璃或金属网板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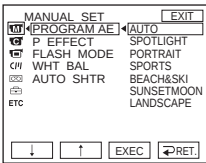


* 摄像机仅对中程或远程对象聚焦。

** 摄像机仅对遥远景物聚焦。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M]** 中选择 PROGRAM AE，然后按下 EXEC 键 (p. 88)。



- (4) 选择所需方式，然后按 EXEC 键。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 PROGRAM AE
将菜单设定中的 PROGRAM AE 项目设定为 AUTO。

- 注
- 以下功能在 PROGRAM AE 方式下不起作用：
 - BOUNCE (渐变)
 - 点聚焦
 - 如果 NIGHTSHOT 设定为 ON，则 PROGRAM AE 不起作用 (指示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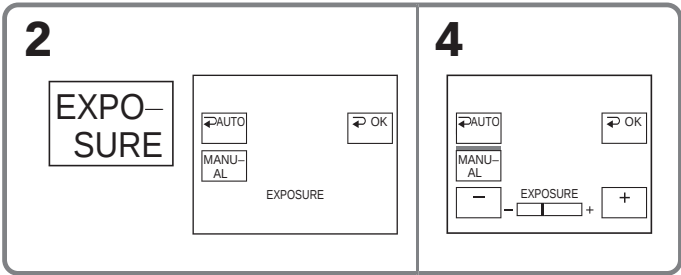
手动调整曝光

在下列情况下最好手动调整曝光：

- 拍摄对象为逆光时
- 在背景下拍摄对象过亮时
- 要如实地拍摄黑暗图像（如夜景）时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EXPOSURE 键。调整曝光画面出现。
- (3) 按 MANUAL 键。
- (4) 使用 -（变暗）/ +（变亮）调整曝光。
- (5) 按 ↻ OK 键返回 PAGE1。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恢复自动曝光
在 EXPOSURE 屏幕上，按 ↻ AUTO 键返回 PAGE1。

注
手动调整曝光时，逆光功能不起作用。

使用点测光功能 - 灵活点测光

可以自动以适合所要聚焦位置的曝光并保持其曝光固定来拍摄图像。

在下列情况下使用灵活点测光：

- 拍摄对象逆光。
-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度强烈，如被摄对象位于舞台上和聚光灯下。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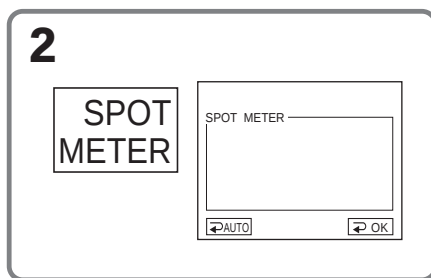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2) 按 SPOT METER 键。出现 SPOT METER 画面。

(3) 按下框图中的所需区域。

SPOT METER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所选位置处的曝光被调整。

(4) 按  OK 键返回 PAGE1。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恢复自动曝光

在 SPOT METER 屏幕上，按  AUTO 键返回 PAGE1。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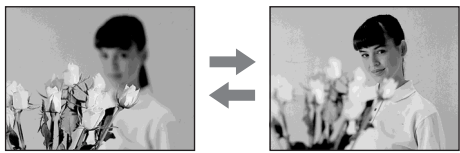
下列功能在灵活点测光中不起作用：

- 逆光
- 点聚焦

手动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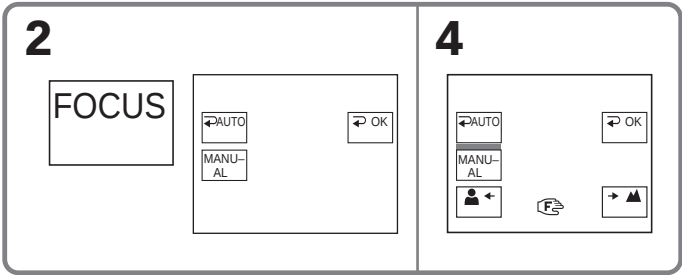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下进行手动聚焦将获得更佳的效果。通常自动调整聚焦。

- 拍摄以下景物时自动聚焦无效：
 - 隔着结露的玻璃窗之景物
 - 横向条纹
 - 墙壁或天空等背景前对比度低的拍摄对象
- 使用三脚架拍摄稳定对象时
- 要将聚焦对象从前景改变为背景时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FOCUS 键。
- (3) 按 MANUAL 键。调整聚焦画面出现。
- (4) 按 ← 或 → 使聚焦清晰。
- (5) 按 OK 键返回 PAGE1。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恢复自动聚焦

在 FOCUS 屏幕上，按 AUTO 键返回 PAGE1。

要精确聚焦

如果在“T”（望远）位置聚焦后在“W”（广角）位置调整变焦拍摄，聚焦将会容易。

近摄对象时

在“W”（广角）位置的端点聚焦。

变化如下：

- ▲ 拍摄远处的景物时
- ▲ 拍摄对象太靠近而无法聚焦时

使用点聚焦功能 - 点聚焦

可以自动以适合所要聚焦位置的聚焦并保持其聚焦固定来拍摄图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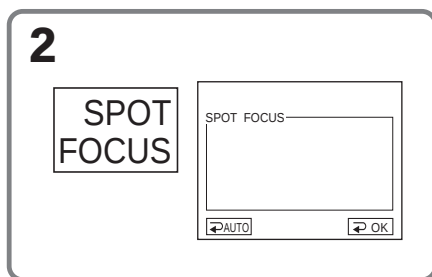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2) 按 SPOT FOCUS 键。出现 SPOT FOCUS 画面。

(3) 按下框图中的所需区域。

SPOT FOCUS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所选位置处的聚焦被调整。

(4) 按  OK 键返回 PAGE1。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恢复自动聚焦

在 SPOT FOCUS 屏幕上，按  AUTO 键返回 PAGE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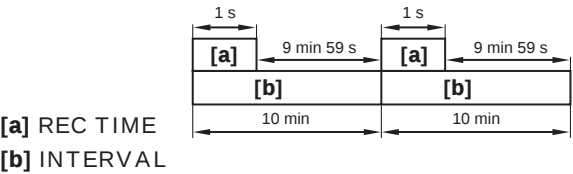
注

- PROGRAM AE 打开时点聚焦不起作用。
- 点聚焦时逆光功能不起作用。

间隔摄像

可以设定摄像机依次自动拍摄和待机以进行间隔摄像。利用此功能可以拍摄到开花、昆虫孵化等精彩图像。

例如



摄像时间与所选时间之间可能有最大 + / - 6 帧图像的差异。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中选择 INT. REC，然后按 EXEC 键 (p. 92)。
- (4) 选择 SET，然后按 EXEC 键。
- (5) 选择 INTERVAL，然后按 EXEC 键。
- (6) 选择所需间隔时间，然后按 EXEC 键。
时间：30SEC ↔ 1MIN ↔ 5MIN ↔ 10MIN
- (7) 选择 REC TIME，然后按 EXEC 键。
- (8) 选择所需拍摄时间，然后按 EXEC 键。
时间：0.5SEC ↔ 1SEC ↔ 1.5SEC ↔ 2SEC
- (9) 按 RET. 键。
- (10) 选择 INT. REC 项目为 ON，然后按 EXEC 键。
- (11) 按 EXIT 键返回 FN。

INTERVAL TAPE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 (12) 按 REC START/STOP 键开始间隔摄像。
在间隔摄像时 INTERVAL TAPE 指示点亮。

4

5

7

要取消间隔摄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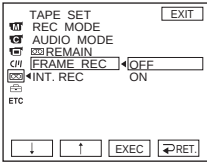
在菜单设定中将 INT. REC 设定为 OFF。

逐帧摄像 - 帧摄像

可以使用帧摄像进行逐帧动画效果的拍摄。要产生这种效果，交替稍微移动被摄对象和进行帧摄像。最好使用三脚架并用遥控器（仅限于 DCR-HC15E）操作摄像机以避免摄像机晃动。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中选择 FRAME REC，然后按 EXEC 键（p. 92）。



- (4) 选择 ON，然后按 EXEC 键。
- (5) 按 EXIT 键返回 FN。
FRAME REC 指示点亮。
- (6) 按 REC START/STOP 键开始帧摄像。摄像机拍摄约 6 帧，然后恢复摄像待机。
- (7) 移动被摄对象并重复步骤 6。

要取消帧摄像

在菜单设定中将 FRAME REC 项目设定为 OFF。

注

如果持续使用帧摄像，录像带剩余时间无法正确显示。

使用帧摄像时

最后拍摄的帧比其他帧长。

使用取景器

可以翻转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靠在摄像机机体上，使液晶显示屏朝外。可以使用取景器在触摸板上操作摄像机的亮度和渐变。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翻转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靠在摄像机机体上，使液晶显示屏朝外，然后拉出取景器。
- (2) 按 OFF 键。在屏幕上出现 PANEL OFF 指示。
- (3) 按 OK 键。液晶显示屏关闭。
- (4) 使用取景器，按液晶显示屏。EXPOSURE、 OK、 ON 和 FADER 出现。
- (5) 按液晶显示屏选择所需项目，然后按 OK 键。

EXPOSURE：按 - / + 键调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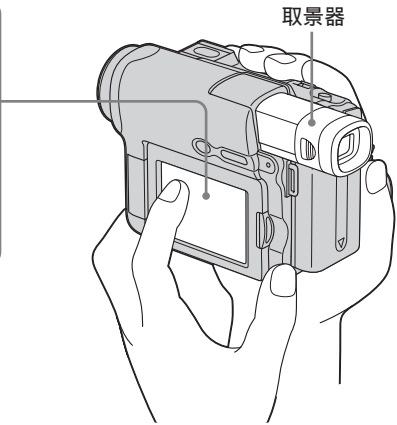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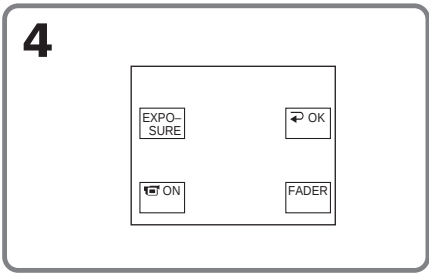
FADER：按 FADER 键直到所需渐变方式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FADER → M.FADER → BOUNCE

 ↑ ↓
(无指示) ← MONOTONE

ON：液晶显示屏点亮。



使液晶显示屏上的按键消失

按 OK 键。

注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时，使用取景器时无法用触摸板操作。

要操作未显示的项目

设定液晶显示面板和取景器回到先前位置。使用液晶显示屏操作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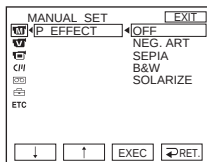
可使用的摄像时间

使用取景器拍摄图像的时间 (p. 14)。

使用图像效果播放录像带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放像或放像暂停时，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中选择 P EFFECT 项目，然后按下 EXEC 键 (p. 88)。



- (4) 选择所需方式，然后按 EXEC 键。
可以使用 NEG.ART，SEPIA，B&W 和 SOLARIZE 功能。
关于各方式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47 页。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图像效果

在菜单设定中将 P EFFECT 项目设定为 OFF。

注

- 您无法用图像效果处理外部输入的场面。
- 在用图像效果处理图像时，无法将图像记录在摄像机中的录像带上。请将本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将图像记录在录像机上。

经过图像效果处理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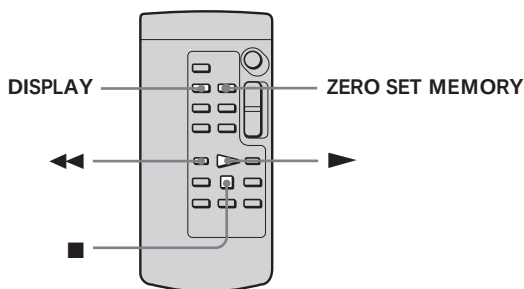
这些图像无法通过  DV 接口输出。

快速查找场面 - 零点设定存储 (仅限于 DCR-HC15E)

摄像机自动查找录像带计数器值为“0:00:00”的所需场面。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1) 放像时，在以后要查找的位置按下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录像带计数器显示“0:00:00”，然后开始计时。ZERO SET MEMORY 指示闪烁。若指示不出现，按 DISPLAY 键。
- (2) 要停止放像时按 ■ 键。
- (3) 按 ◀◀ 键将录像带倒回到录像带计数器的零点。当录像带计数器到达零点位置附近时录像带自动停止。
- (4) 按 ▶▶ 键。放像从计数器的零点开始。



注

- 在倒带之前按 ZERO SET MEMORY 键时，零点设定存储功能将被取消。
- 时间代码和录像带计数器可能有数秒钟的误差。
- 按 FN 键时 ZERO SET MEMORY 指示消失。

若录像带的摄像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零点设定存储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 - 标题查找 (仅限于 DCR-HC15E)

利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进行此操作。
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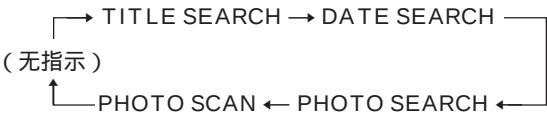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将菜单设定 **[MENU]** 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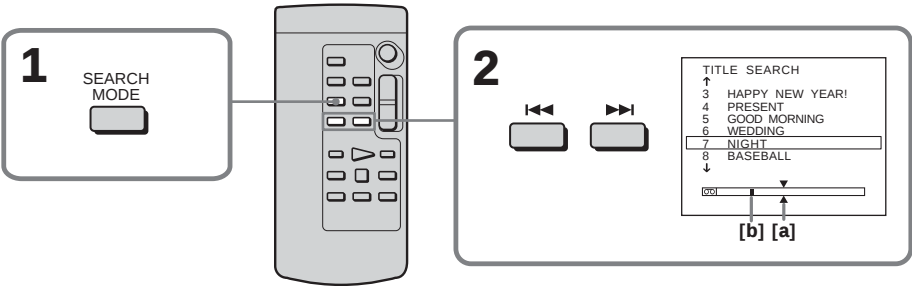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1)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TITLE SEARCH 指示出现。
标题查找画面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2) 按遥控器上的 **◀◀** 或 **▶▶** 键 选择标题进行放像。
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包含所选标题的场面。



[a] 要查找的实际位置
[b] 录像带上的目前位置

要取消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 键。

若录像带的摄像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标题查找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要添加标题
请参见第 82 页。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日期查找

(仅限于 DCR-HC1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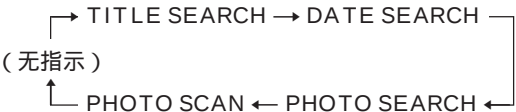
- 利用 Cassette Memory 进行 DATE SEARCH
 - 从画面上的摄像日期表选择日期
 - 不利用 Cassette Memory 进行 DATE SEARCH
 - 查找摄像日期的改变位置
- 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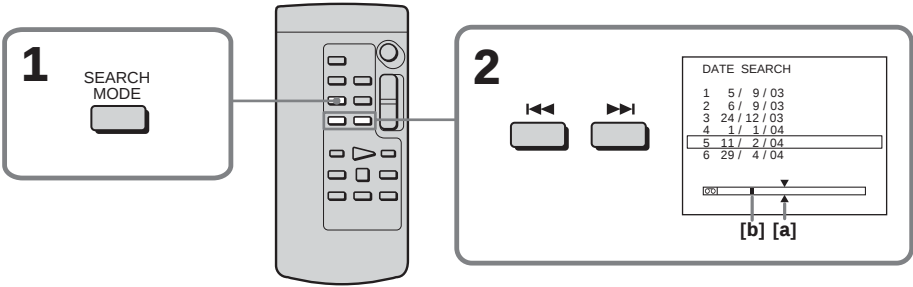
- 操作之前
- 只能在播放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时使用此功能。
 - 在菜单设定中将 **[MENU]** 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1)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DATE SEARCH 指示出现。
日期查找画面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2) 按遥控器上的 **◀◀** 或 **▶▶** 键选择放像日期。
摄像机自动从所选日期的开头处开始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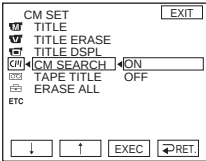
- [a] 要查找的实际位置
[b] 录像带上的当前位置

要取消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 键。

不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日期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CM]** 中选择 CM SEARCH 项目，然后按下 EXEC 键（p. 91）。



- (4) 选择 OFF，然后按 EXEC 键。
- (5)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DATE SEARCH 指示出现。
- (6) 按遥控器上的 **◀◀** 键查找前一个日期或按遥控器上的 **▶▶** 键查找后一个日期。
摄像机自动从日期改变的位置开始放像。每按下 **◀◀** 或 **▶▶** 键，摄像机查找前一个或后一个日期。

要取消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 键或摄像机上的 **■** 键。

注

如果一天中拍摄时间少于 2 分钟，摄像机可能无法准确找到摄像日期的改变位置。

若录像带的摄像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日期查找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Cassette Memory

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中可以存储 6 个摄像日期数据。如果在 7 个以上的数据中查找日期，请参见“不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日期”。

查找像片 - 查找像片 / 扫描像片

(仅限于 DCR-HC15E)

可以查找录制在录像带上的静像 (PHOTO SEARCH) 。也可以不利用 Cassette Memory 连续查找静像并自动显示每一幅静像 5 秒钟 (PHOTO SCAN) 。请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使用该功能检查或编辑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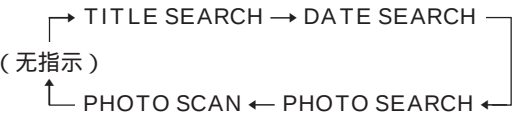
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像片

操作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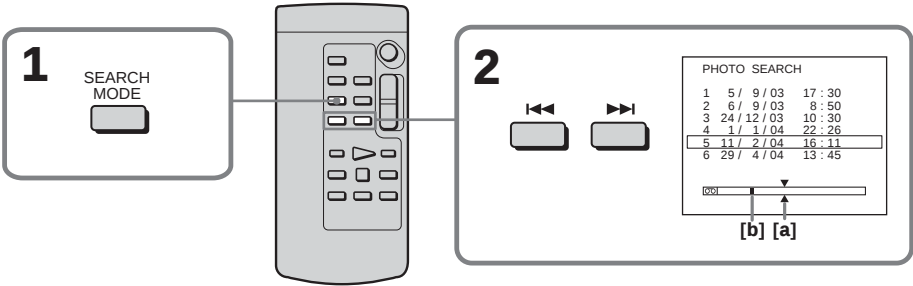
- 只有播放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时可以使用该功能。
- 将菜单设定中将  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1)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2) 按遥控器上的  或  键选择放像日期。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带所选日期的像片。



- [a] 要查找的实际位置
[b] 录像带上的当前位置

要停止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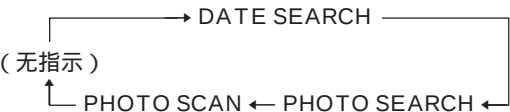
按遥控器上的  键。

不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像片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3) 在  中选择 CM SEARCH 项目，然后按下 EXEC 键 (p. 91) 。

- (4) 选择 OFF 键，然后按 EXEC 键。
- (5)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6) 按遥控器上的 ◀◀ 或 ▶▶ 键选择要播放的像片。每按下 ◀◀ 或 ▶▶ 键，摄像机查找前一个或后一个像片。
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像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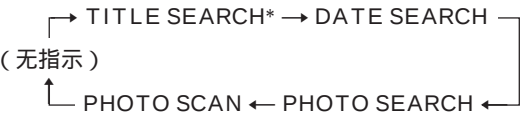
要停止查找

按遥控器上的 ■ 键或摄像机上的 ■ 键。

扫描像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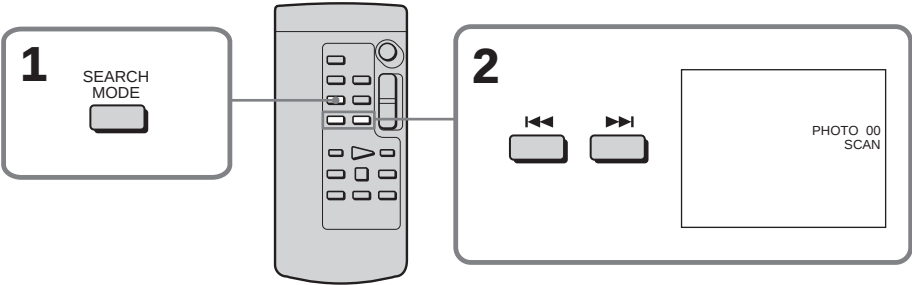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1)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CAN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只有当菜单设定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 时，TITLE SEARCH 出现。

- (2) 按遥控器上的 ◀◀ 或 ▶▶ 键。
每一幅像片自动播放约 5 秒钟。



要停止扫描

按遥控器上的 ■ 键或摄像机上的 ■ 键。

若录像带的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PHOTO SEARCH 和 PHOTO SCAN 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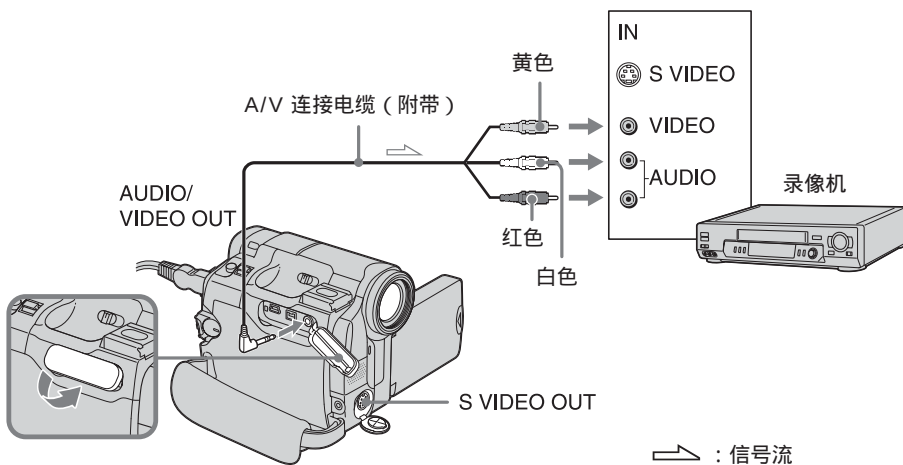
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的可用像片号码
可用号码多达 12 幅像片。但使用像片扫描功能可以查找 13 幅以上的像片。

复制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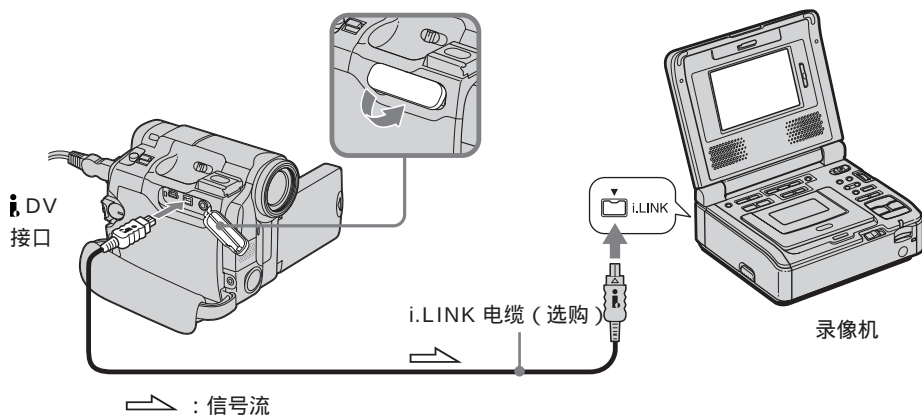
可以将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在与摄像机相连接的录像机上进行复制或编辑。
可连接 A/V 连接电缆（附带）或 i.LINK 电缆（选购）。若连接 i.LINK 电缆（选购），
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传送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

连接

使用 A/V 连接电缆



使用 i.LINK 电缆



复制

用A/V 连接电缆连接录像机时

- 在菜单设定中将 **[ETC]** 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如果显示查找指示，则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使其关闭（仅限于 **DCR-HC15E**）。
- 如果要复制数据代码，则在屏幕上显示。
- 如果要复制标题，则在菜单设定中将 **[C/M]** 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用 i.LINK 电缆连接录像机时

- 仅有图像或声音的录制无法完成。
- 标题、屏幕指示和 **Cassette Memory** 内容无法被录制。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 (1) 在录像机中插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并在摄像机中插入已拍摄的录像带。
- (2) 准备录像机进行录像。若录像机有输入选择开关，将其设定为输入。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
- (4)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同时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可以在支持以下系统的录像机上进行编辑：

8 mm **B**, Hi8 **Hi8**, Digital8 **D**, VHS **VHS**, S-VHS **SVHS**, VHSC **VHSC**, S-VHSC **SVHSC**, Betamax **B**, mini DV **Mini DV**, DV **DV** 和 MICROMV **MICROMV**

若录像机为单声道式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连接白色插头时，输出左声道音响，连接红色插头时，输出右声道音响。

若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关于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38 页。

关于 i.LINK

关于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10 页。

经过图像效果处理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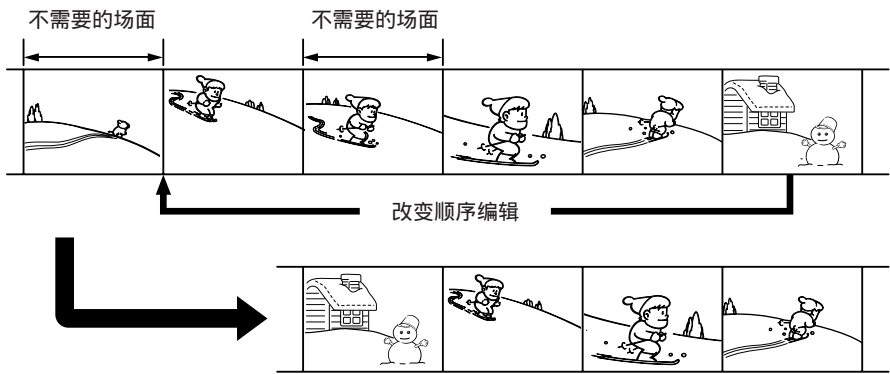
这些图像不从 **i** DV 接口输出。

若录制播放暂停图像

- 用 **i** DV 接口录制的图像变粗糙。
- 用其他视频装置播放图像时，图像可能抖动。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 数字节目编辑

可以复制所选择的场面（节目）并编辑到录像带上，而不需要操作录像机。
可以按帧的形式选择场面。最多可设定 20 个节目。



在操作数字节目编辑之前

- 步骤 1 连接录像机
- 步骤 2 设定录像机进行操作（p. 67）
- 步骤 3 调整录像机的同步（p. 70）

再次使用同一台录像机进行复制时，可以跳过步骤 2 和 3。

使用数字节目编辑

- 操作 1 制作节目（p. 72）
- 操作 2 进行数字节目编辑（复制录像带）（p. 74）

注

编辑数字视频时，无法用 LANC 插孔发送至录像机的操作信号。

步骤 1：连接录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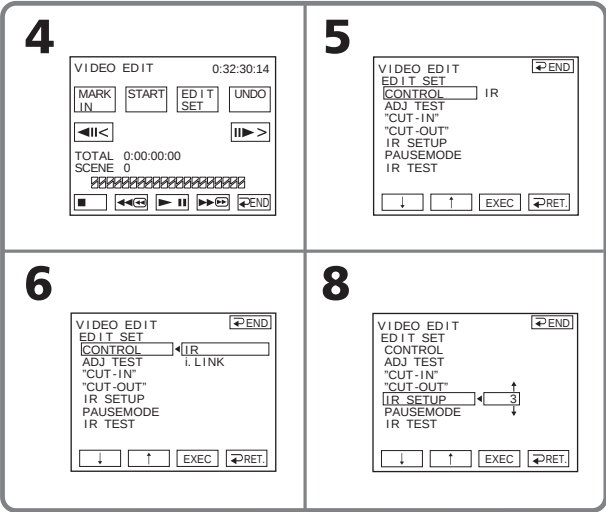
可连接 A/V 连接电缆或 i.LINK 电缆。
请按第 64 页所示连接装置。

步骤 2：设定录像机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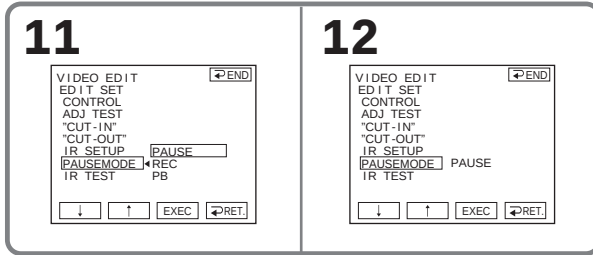
使用 A/V 连接电缆连接摄像机和录像机时，从摄像机上的红外线发射器发送信号至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以控制录像机。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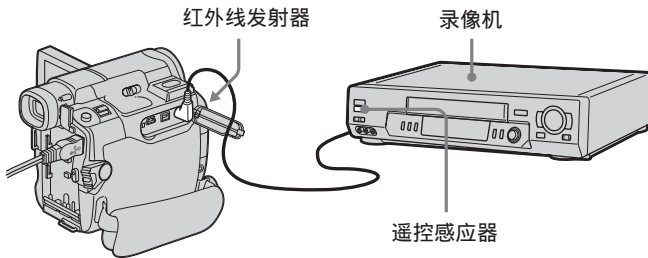
- (1) 接通所连接的录像机的电源。若录像机有输入选择开关，将其设定为输入。
连接摄像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在 [ETC] 中选择 VIDEO EDIT 项目，然后按 EXEC 键 (p. 95)。
- (5) 按 EDIT SET 键。
- (6) 选择 CONTROL，然后按 EXEC 键。
- (7) 连接 A/V 连接电缆时，选择 IR，然后按 EXEC 键。
用 i.LINK 电缆连接时，选择 i.LINK，按 EXEC 键，然后至第 70 页的“步骤 3：调整录像机的同步”。
- (8) 选择 IR SETUP，然后按 EXEC 键。
- (9) 选择录像机的 IR SETUP 代码，然后按 EXEC 键。在“关于 IR SETUP 代码”中查找代码 (p. 69)。



- (10) 选择 PAUSEMODE，然后按 EXEC 键。
- (11) 选择取消录像机上录像暂停的方式，然后按 EXEC 键。
按键依录像机而异。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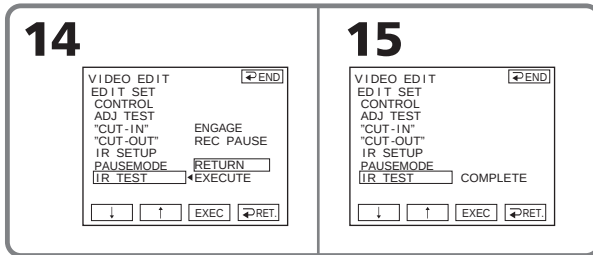
- (12) 找到摄像机上的红外线发射器，将其朝向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并离开大约 30 cm。



- (13) 在录像机中装入可录像的录像带，然后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
- (14) 选择 IR TEST，然后按 EXEC 键。
- (15) 选择 EXECUTE，然后按 EXEC 键。

如果录像机开始录像，则设定正确。

所选的取消录像机录像暂停的指示在屏幕上闪烁。结束时，指示改变为 COMPLETE。



注

与 i.LINK 电缆连接时，根据录像机设定可能会无法正确操作复制功能。
将菜单设定中的 CONTROL 项目设定为 IR。

关于 IR SETUP 代码

IR SETUP 代码存储在摄像机的存储器中。请务必根据录像机设定正确的代码。预先设定的代码为 3。

厂家	IR SETUP 代码
Sony	1, 2, 3, 4, 5, 6
Aiwa	47, 53, 54
Akai	50, 62, 74
Alba	73
Amstrad	73
Baird	30, 36
Blaupunkt	11, 83
Bush	74
CGM	36, 47, 83
Clatronic	73
Daewoo	26
Ferguson	76, 83
Fisher	73
Funai	80
Goldstar	47
Goodmans	26, 84
Grundig	9, 83
Hitachi	42, 56
ITT/ Nokia Instant	36
JVC	11, 12, 15, 21
Kendo	47
Loewe	16, 47, 84
Luxor	89
Mark	26*
Matsui	47, 58*, 60
Mitsubishi	28, 29

* 电视机 / 录像机装置

关于 IR SETUP 代码

若录像机不支持 IR SETUP 代码，则无法进行数字节目编辑。

录像机操作异常时

- 核查 “ 关于 IR SETUP 代码 ” 中的代码后，重新设定 IR SETUP 或 PAUSEMODE。
- 将摄像机放在距离录像机至少 30 cm 的位置。
-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厂家	IR SETUP 代码
Nokia	36, 89
Nokia Oceanic	89
Nordmende	76
Okano	60, 62, 63
Orion	58*, 70
Panasonic	16, 78
Philips	83, 84, 86
Phonola	83, 84
Roadstar	47
SABA	21, 76, 91
Salora	89
Samsung	22, 32, 52, 93, 94
Sanyo	36
Schneider	10, 83, 84
SEG	73
Seleco	47, 74
Sharp	89
Siemens	10, 36
Tandberg	26
Telefunken	91, 92
Thomson	76, 100
Thorn	36, 47
Toshiba	40, 93
Universum	47, 70, 84, 92
W.W. House	47
Watoson	58, 83

步骤 3：调整录像机的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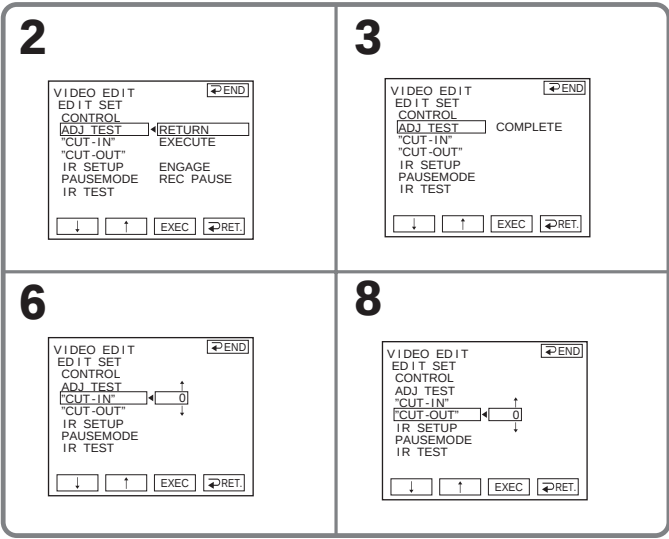
可以调整摄像机与录像机之间的同步。

请准备笔和纸用于笔记。

操作之前，请从摄像机退出录像带（如果已插入）。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在录像机中装入可录像的录像带，然后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
在 CONTROL 项目中选择 i.LINK 时，不需要录像暂停。
- (2) 选择 ADJ TEST，然后按 EXEC 键。
- (3) 选择 EXECUTE，然后按 EXEC 键。
在图像上记录 IN 和 OUT 各 5 次以计算调整同步的数值。
EXECUTING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结束时，指示改变为 COMPLETE。
- (4) 倒回录像机中的录像带，然后开始慢放。
显示 5 个 IN 数值和相应的 OUT 数值。
将各 IN 位置的开始数值和各 OUT 位置的结束数值记录下来。
- (5) 计算各 IN 位置 5 个开始数值的平均值，以及各 OUT 位置 5 个结束数值的平均值。
- (6) 选择“CUT-IN”，然后按 EXEC 键。
- (7) 选择 IN 位置的平均值，然后按 EXEC 键。
录像的计算开始位置被设定。
- (8) 选择“CUT-OUT”，然后按 EXEC 键。
- (9) 选择 OUT 位置的平均值，然后按 EXEC 键。
录像的计算停止位置被设定。
- (10) 按 $\Rightarrow$ RET. 键执行。



要返回 FN

按 END 键返回 PAGE1，然后按 EXI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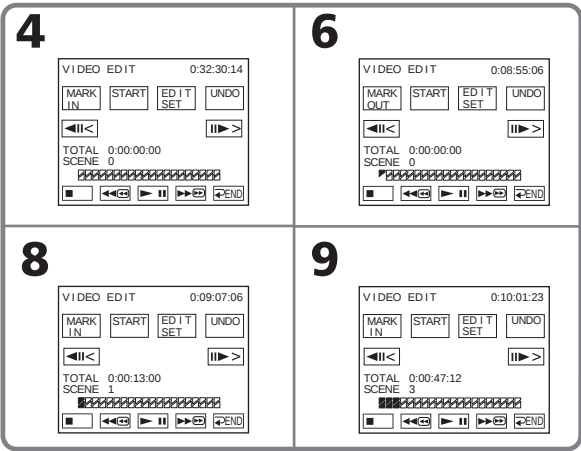
注

- “步骤 3：调整录像机的同步”结束时，用约 50 秒时间记录调整同步的图像。
- 如果从录像带的最开头位置开始录像，录像带的前面数秒钟可能无法正常录制。请务必在开始录像之前留出 10 秒钟的空白段。
- 若用 i.LINK 电缆无法正确操作录像装置，则保持该连接不变并进行 A/V 连接电缆设定（p. 67）。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形式传送。

操作 1：制作节目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用于播放的录像带，在录像机中装入用于录像的录像带。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在 [ETC] 中选择 VIDEO EDIT 项目，然后按 EXEC 键 (p. 95)。
- (5) 用画面上的录像带操作键查找想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开始位置，然后暂停放像。
可以用 [◀◀] / [▶▶] 一次精调一帧图像。
- (6) 按画面上的 MARK IN。
第一个节目的 IN 位置被设定时，该节目标志的顶部变成淡蓝色。
- (7) 用屏幕上的录像带操作键查找想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结束位置，然后暂停放像。
可以用 [◀◀] / [▶▶] 一次精调一帧图像。
- (8) 按画面上的 MARK OUT。
第一个节目的 OUT 位置被设定，然后该节目标志的底部变成淡蓝色。
- (9) 重复步骤 5 至 8。
节目设定后，节目标志变成淡蓝色。
最多可以设定 20 个节目。



要结束制作节目
按 ⏮ END 键。
节目被存储在存储器中直至退出录像带。

注

在数字节目编辑中无法进行摄像。

在录像带的空白部份

无法设定 IN 或 OUT。

若录像带的 IN 和 OUT 之间有空白部份

总时间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删除已设定的节目

从最后设定的节目中先删除 OUT 标志，然后删除 IN 标志。

(1) 按照第 72 页上的步骤 2 至 4 操作。

(2) 按 UNDO 键。

(3) 按 ERASE 1 MARK。最后设定的节目标志闪烁，然后 DELETE ? 指示出现。

(4) 按 EXEC 键。最后设定的节目被删除。

要取消删除

在步骤 4 中按 CANCEL 键。

删除所有节目

(1) 按照第 72 页上的步骤 2 至 4 操作。

(2) 按 UNDO 键。

(3) 按 ERASE ALL。所有设定的节目标志闪烁，然后 DELETE ? 指示出现。

(4) 按 EXEC 键。所有设定的节目被删除。

要取消删除所有节目

在步骤 4 中按 CANCEL 键。

操作 2：进行数字节目编辑（复制录像带）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DCR-HC14E）/**VCR**（DCR-HC15E）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要使用数字摄像机控制录像机时，将数字摄像机的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2) 确认已连接好摄像机和录像机，而且录像机被设定为录像暂停。
使用 i.LINK 电缆时，不需要进行该步骤。
- (3)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4)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5) 在 **EDIT** 中选择 VIDEO EDIT 项目，然后按 EXEC 键（p. 95）。
- (6) 按 START 键。
- (7) 按 EXEC 键。
本摄像机查找第一个节目的开头，然后开始复制。
节目标志闪烁。
在屏幕上，查找中出现 SEARCH 指示，编辑中出现 EDITING 指示。
复制结束后，摄像机和录像机自动停止。

要在编辑中停止复制
按 CANCEL 键。

要结束数字节目编辑
复制结束时摄像机停止。然后显示画面恢复到菜单设定中的 VIDEO EDIT。
按 **↶** END 键结束节目编辑功能。

节目未设定时
无法按 START 键。

以下情况中无法在录像机上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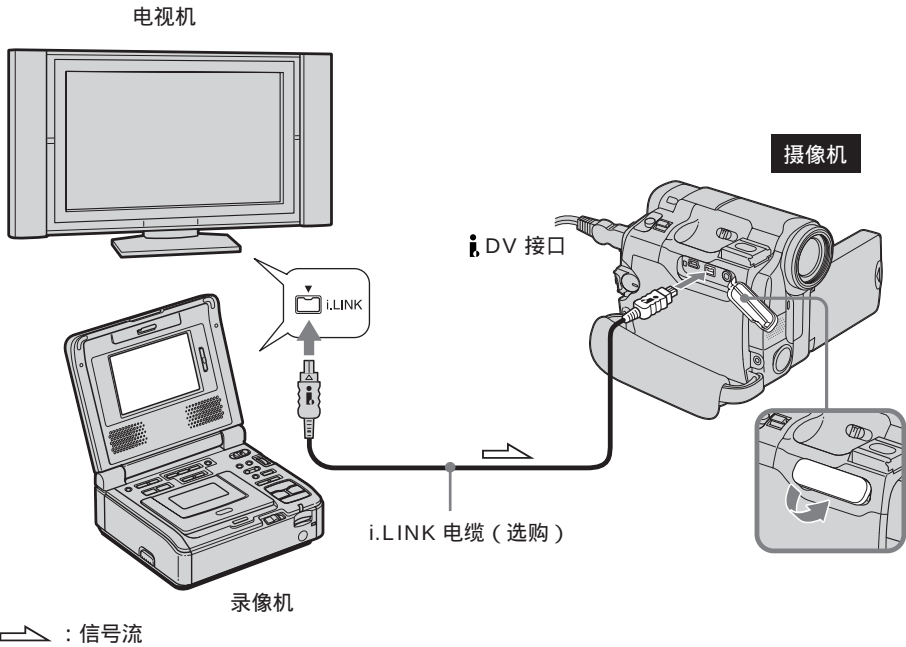
指示	原因
无指示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 IR SETUP 代码不正确。（选择 IR 时。） • 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不正确。（选择 IR 时。）
CHECK “i.LINK ” & REC STATUS	• 选择 i.LINK ，但未连接 i.LINK 电缆。 • 所连接的录像机的电源未接通。 （选择 i.LINK 时。）

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像 (仅限于 DCR-HC15E)

可以从另一台录像机录制录像带或从带 DV 输出接口的电视机上录制电视节目。将本摄像机用作录像机。用 i.LINK 电缆（选购）连接摄像机。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传送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

连接录像机或电视机

接收器 / 放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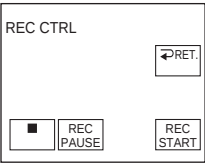


- 注
- 摄像机仅拍摄采用 PAL 制式的电视机和录像机观看的图像。关于各国 / 各地区所使用电视机彩色制式的详情，请参见第 112 页“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 在录像前，确认 DV IN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DV IN 指示可能出现在两台装置上。
 - 无法仅录制图像或声音。

复制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若从录像机上录制录像带，则将一盘有录像内容的录像带装入录像机。
- (2) 按 FN 键并选择 PAGE3。
- (3) 按 REC CTRL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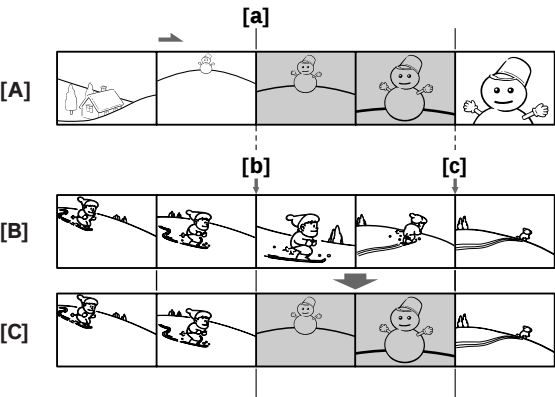
- (4) 按 REC PAUSE 键。
- (5) 若从录像机录制录像带，则按录像机上的 ► 键开始放像。若从电视机录像，选择电视节目。来自放像侧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 (6) 在要开始录像的场面处按 REC START 键。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按摄像机上的 ■ 键，然后按录像机上的停放键。

从录像机插入一段场面 - 插入编辑 (仅限于 DCR-HC15E)

可以通过指定插入的起点和终点位置，在录像机上将新的有声场面插入到原来拍摄的录像带中。使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连接方法与第 75 页所述相同。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包含所需插入场面的录像带。



- [A] 包含要添加的场面的录像带
- [B] 编辑前的录像带
- [C] 编辑后的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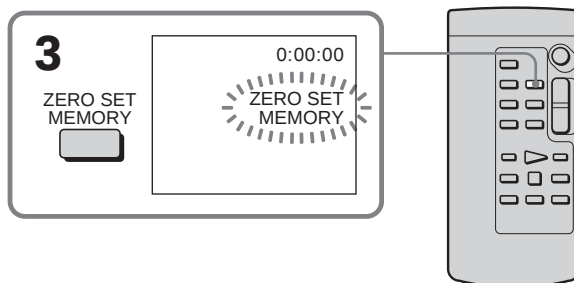
从录像机插入一段场面 - 插入编辑（仅限于 DCR-HC15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在录像机上，找到插入的开始位置 **[a]**，然后将录像机设定为放像暂停方式。
- (2) 在摄像机上，找到插入的结束位置 **[c]**，然后将它设定为放像暂停方式。
- (3) 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ZERO SET MEMORY 指示闪烁，插入的结束位置被存入存储器。录像带计数器显示 “0:00:00”。
- (4) 在摄像机上，找到插入的开始位置 **[b]**。
- (5) 按 FN 键并选择 PAGE3。
- (6) 按 REC CTRL 键。
- (7) 按 REC PAUSE 键。
- (8) 先按录像机上的 **■** 键，数秒钟后按摄像机上的 REC START 键开始插入新的有声场面。

插入操作在录像带计数器的零点附近自动停止。摄像机自动停止录制并且在步骤 3 中设定的位置从存储器中清除。



要改变插入的结束位置

在步骤 4 之后再次按下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消除 ZERO SET MEMORY 指示，并从步骤 2 开始操作。

要插入一段场面而不设定插入的结束位置

跳过步骤 2 和 3。在您要停止插入时，按遥控器上的 **■** 键或摄像机上的 **■** 键。

声音的复录

通过连接音响装置或麦克风，可以在录像带原有的声音上加录其他声音。若连接音响装置，可以通过指定起点和终点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以 12 位方式加录声音。原有的声音不会被抹消。

准备声音的复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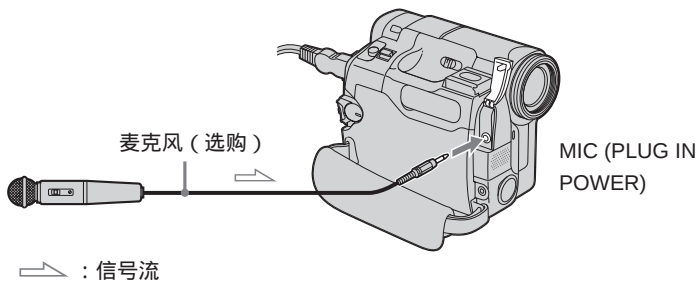
- 可在下列情况下加录声音：
- 利用内置的麦克风复录
 - 连接麦克风（选购）至 MIC 插孔

- 按以下的优先顺序录制输入的声音：
- MIC 插孔
 - 内置麦克风

利用内置的麦克风复录

不需要进行连接。（若未连接外部的麦克风，利用内置的麦克风可自动完成声音录制。）

连接麦克风（选购）至 MIC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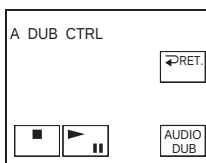
可以将 AUDIO/VIDEO 插孔连接至电视机以检查录制的图像和声音。
录制的声音不从扬声器发出。使用电视机检查声音。

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声音

使用外接的麦克风时，将它连接至 MIC 插孔（p. 79）。然后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将已拍摄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2) 找到要开始录音的位置。按下 **▶||** 开始播放。要停止播放，请在开始录音的位置按下 **▶||**。可按 **◀|||◀** / **▶|||▶** 微调开始录音的位置。
- (3) 按 FN 键并选择 PAGE3。
- (4) 按 A DUB CTRL 键。
A DUB CTRL 画面出现。



- (5) 按 AUDIO DUB 键。绿色 **●||**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6) 在摄像机上按下 **▶||** 并同时开始播放要录制的声音。
播放时新的声音以立体声 2 (ST2) 录制。录制新的声音时，红色 **●**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7) 在要停止录音的位置按下摄像机上的 **■** 键。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进行声音的复录：

- 在以 16 位方式复制的录像带上
- 在以 LP 方式复制的录像带上
- 连接 iDV 接口时
- 在录像带的空白部份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时

若要更精确地在以前录音的部份加录新的声音（仅限于 DCR-HC15E）

放像时，在要停止录制新声音的位置按 ZERO SET MEMORY 键。

按照第 58 页的步骤操作。录音在按 ZERO SET MEMORY 键的位置自动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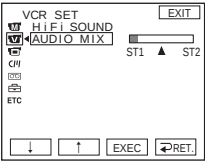
最好在用本摄像机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新的声音

如果在用其他摄像机（包括另一台 DCR-HC14E/HC15E）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新的声音，音质可能变差。

监听新录制的声音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播放加录声音的录像带。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在 (P) (DCR-HC14E) / (V) (DCR-HC15E) 中选择 AUDIO MIX 项目，然后按 EXEC 键 (p. 90)。



- (5) 按 ↓/↑ 调整原有的声音 (ST1) 与新声音 (ST2) 之间的平衡，然后按 EXEC 键。
关闭电源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后约 5 分钟，AUDIO MIX 设定恢复为仅有原有的声音 (ST1)。预先设定为仅有原有的声音。

用 Cassette Memory 在录像带上叠加标题



- 一盘录像带中最多可以有 20 个标题，一个标题包含 5 个字符。
- 但是，如果 Cassette Memory 中存满了日期、像片数据和录像带标示数据，则一盘录像带中最多只能有各包含 5 个字符的标题约 11 个。
- Cassette Memory 的容量如下：
- 6 个日期数据（最多）
 - 1 个录像带标示（最多）
 - 12 个像片数据（最多）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DCR-HC14E）/**VCR**（DCR-HC15E）。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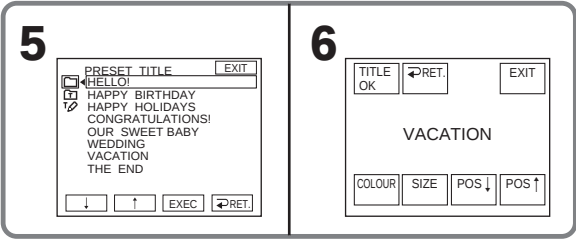
- (1) 插入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 (2) 待机、录像、放像或放像暂停时，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在 **[M]** 中选择 TITLE 项目，然后按 EXEC 键（p. 91）。
- (5) 选择 **[A]**，然后按 EXEC 键。
- (6) 选择所需标题，然后按 EXEC 键。标题出现在屏幕上。
- (7) 如果需要，按 COLOUR、SIZE、POS↓或 POS↑键改变色彩、尺寸或位置。
- (8) 按 TITLE OK 键。
- (9) 按 SAVE TITLE 键。

放像、放像暂停或录像时：

TITLE SAVE 指示在屏幕上出现约 5 秒钟，且标题被设定。

录像待机时：

TITLE 指示出现。按 REC START/STOP 键开始录像时，TITLE SAVE 指示在屏幕上出现约 5 秒钟，标题被设定。



要使用用户标题

要使用用户标题时，在步骤 5 中选择 **[A]**。

用 Cassette Memory 在录像带上叠加标题

用本摄像机添加的标题

- 只能在带索引标题功能的 DV ^{Mini} DV 格式视频装置上显示标题。
- 在其他视频装置上查找图像时，添加标题的位置可能被检测为索引信号。

不要显示标题时

将 [C/M] 菜单设定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设定为 OFF (p. 91)。

标题设定

- 标题色彩变化如下：

→ WHITE → YELLOW → VIOLET → RED → CYAN → GREEN → BLUE →

- 标题尺寸变化如下：

SMALL ↔ LARGE

在 LARGE 尺寸标题中无法输入 13 个以上的字符。

- 标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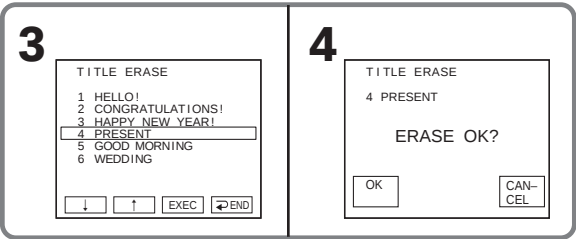
若选择标题尺寸为 SMALL，您可有 9 种标题位置选择。

若选择标题尺寸为 LARGE，您可有 8 种标题位置选择。

删除标题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C/M] 中选择 TITLE ERASE，然后按 EXEC 键 (p. 91)。
TITLE ERASE 画面出现。
- (4) 选择所需删除标题，然后按 EXEC 键。
ERASE OK? 指示出现。
- (5) 确认选择所需删除的标题，然后按 OK 键。
ERASING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标题被删除后，COMPLETE 指示出现。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标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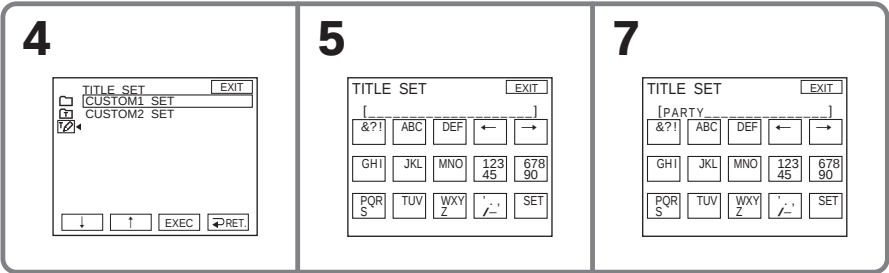
在第 5 步中按 CANCEL 键。

自作标题

可以制作 2 个标题并存入摄像机的存储器。一个标题最多可使用 20 个字符。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MENU] 中选择 TITLE，然后按 EXEC 键 (p. 91)。
- (4) 选择 [T], 然后按 EXEC 键。
- (5) 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 EXEC 键。
- (6) 选择所需字符。重复按键以选择键盘上的所需字符。
- (7) 按 → 移动光标选择下一字符。重复步骤 6 和 7 完成标题。
- (8) 按 SET 键。标题存储于存储器中。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改变已存储的标题

在步骤 5 中，根据所要改变的标题，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 EXEC 键并输入新标题。

在录像带录像待机时若摄像机内装入录像带时输入字符时间超过 5 分钟

电源自动关闭。已输入的字符仍将保存在存储器中。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再设定于 CAMERA 位置，然后从步骤 1 开始操作。

输入标题字符时，最好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或取出录像带，使录像机不自动关闭电源。

要删除字符

按 ←。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输入空格

按 →。

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标示录像带

标示最多可以由 10 个字符组成，并被存储在 Cassette Memory 中。装入一盘已标示的录影带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 (DCR-HC14E) /VCR (DCR-HC15E) 位置时，标示显示约 5 秒钟。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装入带 Cassette Memory 标示的录像带。
- (2)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3)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4) 在 [C] 中选择 TAPE TITLE，然后按 EXEC 键 (p. 91)。
- (5) 选择所需字符。重复按键以选择键盘上的所需字符。
- (6) 按 → 移动光标选择下一字符。重复步骤 5 和 6 完成标示。
- (7) 按 SET 键。标示存储于存储器中。

4

TAPE TITLE										EXIT	
[&?]		ABC		DEF		←		→			
GHI		JKL		MNO		123 45		678 90			
PQR S		TUV		WXY Z		./				SET	

5

TAPE TITLE										EXIT	
[&?]		ABC		DEF		←		→			
GHI		JKL		MNO		123 45		678 90			
PQR S		TUV		WXY Z		./				SET	

6

TAPE TITLE										EXIT	
[&?]		ABC		DEF		←		→			
GHI		JKL		MNO		123 45		678 90			
PQR S		TUV		WXY Z		./				SET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删除已作好的标示
在步骤 5 中选择 ← 删除标示，然后按 SET 键。

要更改已作好的标示
装入要更改标示的录像带，按照制作新标示的相同方法进行操作。

若已在录像带中添加标题
显示标示时，还会出现最多 4 个标题。

要删除字符
按 ←。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输入空格
按 →。

删除 Cassette Memory 内的所有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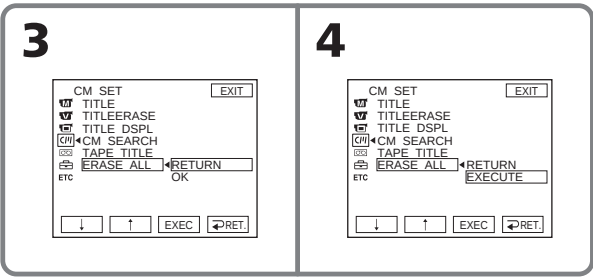
以下存储在 Cassette Memory 内的数据不能一次性彻底删除：

- 日期数据
- 标题数据
- 录像带标示
- 像片数据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在 [CM] 中选择 ERASE ALL，然后按 EXEC 键 (p. 91)。
- (4) 选择 OK，然后按 EXEC 键。
OK 指示变为 EXECUTE。
- (5) 选择 EXECUTE，然后按 EXEC 键。
ERASING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一旦删除结束，COMPLETE 指示出现。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要取消删除
选择步骤 5 中的 RETURN 项目，然后按 EXEC 键。

改变菜单设定

用 ↓/↑ 选择菜单项目来改变菜单设定中的方式设定。预先设定可以部份改变。请先选择图标，然后选择菜单项目和方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PLAYER) (DCR-HC14E) / (VCR) (DCR-HC15E) 位置。

请触摸面板进行操作。

- (1) 按 FN 键显示 PAGE1。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
- (3) 按 ↓/↑ 选择所需图标，然后按 EXEC 键。
- (4) 按 ↓/↑ 选择所需项目，然后按 EXEC 键。
- (5) 按 ↓/↑ 选择所需设定，然后按 EXEC 键。
- (6) 如果要改变其他项目，请重复步骤 3 至 5 的操作。按 ↶ RET. 键返回步骤 3。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各项目的方式设定”(p. 88)。

2

(CAMERA)

MENU

MANUAL SET [EXIT]

WORLD TIME

P EFFECT

FLASH MODE

WHT BAL

AUTO SHTR

ETC

↓

↑

EXEC

↶RET.

(PLAYER) * / (VCR) **

MANUAL SET [EXIT]

WORLD TIME

P EFFECT

ETC

↓

↑

EXEC

↶RET.

3

(OTHERS)

WORLD TIME

BEEP

COMMANDER

DISPLAY

REC LAMP

ETC

↓

↑

EXEC

↶RET.

➔

(OTHERS)

WORLD TIME 0 HR

BEEP

COMMANDER

DISPLAY

REC LAMP

ETC

↓

↑

EXEC

↶RET.

4

(OTHERS)

WORLD TIME

BEEP

COMMANDER ON

DISPLAY

REC LAMP

ETC

↓

↑

EXEC

↶RET.

➔

(OTHERS)

WORLD TIME

BEEP

COMMANDER ON

DISPLAY OFF

REC LAMP

ETC

↓

↑

EXEC

↶RET.

5

(OTHERS)

WORLD TIME

BEEP

COMMANDER ON

DISPLAY OFF

REC LAMP

ETC

↓

↑

EXEC

↶RET.

➔

(OTHERS)

WORLD TIME

BEEP

COMMANDER OFF

DISPLAY

REC LA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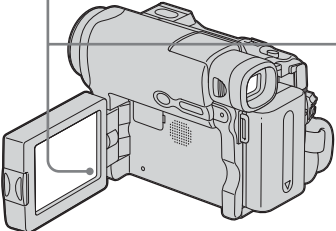
ETC

↓

↑

EXEC

↶RET.



* DCR-HC14E

** DCR-HC15E

要返回 FN

按 EXIT 键。

改变菜单设定

菜单项目以下列图标显示

-  MANUAL SET
- CAMERA SET
-  PLAYER SET (DCR-HC14E)
-  VCR SET (DCR-HC15E)
-  LCD/VF SET
-  CM SET
-  TAPE SET
- SETUP MENU
-  OTHERS

选择各项目的方式设定 ● 为预先设定。

菜单项目根据 POWER 开关的位置而异。
屏幕上仅显示此时可以操作的项目。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MANUAL SET			
PROGRAM AE	——	要适合特殊的拍摄需要 (p. 48)	
P EFFECT	——	在图像上添加类似电影或电视节目的特殊效果 (p. 47 , 57)	 */  ** 
FLASH MODE	● ON	不管周围亮度如何点亮闪光灯 (选购)	
	AUTO	自动点亮闪光灯 (选购)	
WHT BAL	——	要调整白平衡 (p. 42)	
AUTO SHTR	● ON	在明亮的状态下摄像时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OFF	即使在明亮的状态下摄像时也不启动电子快门。	

* DCR-HC14E

** DCR-HC15E

关于 FLASH MODE

如果外部闪光灯 (选购) 不兼容则无法调整 FLASH MODE。

关于自动快门

自动快门功能以电子方式调整快门速度。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CAMERA SET			
D ZOOM	● OFF	不启动数字变焦。最多进行 10 倍变焦。	(CAMERA)
	20×	启动数字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大于 10 至 20 倍的变焦 (p. 27)。	
	640×	启动数字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大于 10 至 640 倍的变焦 (p. 27)。	
16:9WIDE	● OFF	不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	(CAMERA)
	ON	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 (p. 43)	
STEADYSHOT	● ON	补偿摄像机抖动	(CAMERA)
	OFF	要取消稳定拍摄。使用三脚架拍摄静物时获得自然的图像。	
EDITSEARCH	● OFF	不要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 - · +	(CAMERA)
	ON	要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 - · + (p. 31)	
N.S. LIGHT	● ON	要使用夜间拍摄灯 (p. 29)	(CAMERA)
	OFF	要取消夜间拍摄灯	

定制您的摄像机

关于稳定拍摄

- 稳定拍摄无法校正过度的摄像机抖动。
- 安装转换镜头（选购）可能影响稳定拍摄。

若取消稳定拍摄

（稳定拍摄关闭）指示出现。摄像机防止过度补偿抖动。

（接下页）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PLAYER SET*/			
 VCR SET**			
HiFi SOUND	● STEREO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或带主副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p. 106)	(PLAYER) */ (VCR) **
	1	播放带左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带主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2	播放带右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带副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AUDIO MIX	——	调整立体声 1 和立体声 2 之间的平衡 (p. 81) ST1 ▲ ST2	(PLAYER) */ (VCR) **
 LCD/VF SET			
LCD B.L.	● BRT NORMAL	将液晶显示屏亮度设定为普通	(PLAYER) */
	BRIGHT	增强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VCR) ** (CAMERA)
LCD COLOUR	——	用 ↓/↑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颜色 低浓度 ▲ 高浓度	(PLAYER) */ (VCR) ** (CAMERA)
VF B.L.	● BRT NORMAL	将取景器屏幕亮度设定为普通	(PLAYER) */
	BRIGHT	增强取景器屏幕亮度	(VCR) ** (CAMERA)

* DCR-HC14E

** DCR-HC15E

关于 LCD B.L. 和 VF B.L.

- 选择 BRIGHT 时，拍摄时电池寿命缩短约 10%。
- 使用充电式电池以外的电源时，自动选择 BRIGHT。

即使调整 LCD B.L.、LCD COLOUR 和 VF B.L.
拍摄的图像不受影响。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CM SET			
TITLE	—	要添加标题或自作标题 (p. 82 , 84)	 */
			 **
			
TITLEERASE	—	要删除已添加的标题 (p. 83)	 */
			 **
			
TITLE DSPL	● ON	要显示已添加的标题	 */
	OFF	不显示标题 (p. 83)	 **
CM SEARCH **	● ON	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 (p. 59 , 60 , 62)	 **
	OFF	不利用 Cassette Memory 查找 (p. 61 , 62)	
TAPE TITLE	—	要标示录像带 (p. 85)	 */
			 **
			
ERASE ALL	● RETURN	要取消删除全部数据	 */
	OK	要删除 Cassette Memory 内的所有数据 (p. 86)	 ** 

* DCR-HC14E

** DCR-HC15E

(接下页)

定制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TAPE SET			
REC MODE	● SP	以 SP（（标准放像）方式拍摄	(PLAYER) */
	LP	拍摄时间比 SP 方式增加 1.5 倍	(VCR) ** (CAMERA)
AUDIO MODE	● 12BIT	以 12 位方式（双立体声）录音	(CAMERA)
	16BIT	以 16 位方式（高质量的单立体声）录音	
 REMAIN	● AUTO	显示剩余录像带：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VCR** 或 (VCR) ** CAMERA 位置并插入图像带后约 8 秒钟，摄像机开始计算录像带剩余量 • 按 DSPL/BATT INFO 键两次后约 8 秒钟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VCR** 位置并按下  后约 8 秒钟	(PLAYER) */ (VCR) ** (CAMERA)
	ON	要始终显示剩余录像带指示	
FRAME REC	● OFF	不启动帧摄像	(CAMERA)
	ON	要启动帧摄像（p. 55）	
INT.REC	ON	要启动间隔摄像（p. 54）	(CAMERA)
	● OFF	不启动间隔摄像	
	SET	将间隔摄像设定于 INTERVAL 和 REC TIME 位置	

* DCR-HC14E
** DCR-HC15E

- 关于 LP 方式
- 在摄像机上以 LP 方式拍摄录像带时，最好用本机播放。在其他摄像机或录像机上播放录像带时，图像或声音可能出现杂讯。
 - 以 LP 方式拍摄时，最好使用 Sony Excellence/Master 微型 DV 录像带以达到摄像机的最佳效果。
 - 无法在以 L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上复录声音。在以 S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上复录声音。
 - 若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拍摄，或以 LP 方式拍摄某些场面，播放的画面可能会失真，或场面之间的时间代码无法正确写入。

- 关于 AUDIO MODE
- 无法在以 16 位方式录制的录像带上复制声音。
 - 播放以 16 位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将无法调整 AUDIO MIX 的平衡。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SETUP MENU			
CLOCK SET	—	设定日期或时间 (p. 17)	CAMERA
USB STREAM	● OFF	不启动 USB 流功能	PLAYER */
	ON	启动 USB 流功能	VCR **
			CAMERA
LANGUAGE	● ENGLISH	用英语显示信息指示	PLAYER */
	FRANÇAIS ¹⁾	用法语显示信息指示	VCR **
	ESPAÑOL ¹⁾	用西班牙语显示信息指示	CAMERA
	PORTUGUÊS ¹⁾	用葡萄牙语显示信息指示	
	DEUTSCH ¹⁾	用德语显示信息指示	
	ITALIANO ¹⁾	用意大利语显示信息指示	
	ΕΛΛΗΝΙΚΑ ¹⁾	用希腊语显示信息指示	
	中文 [COMP] ²⁾	用中文（繁体）显示信息指示	
	中文 [SIMP] ²⁾	用中文（简体）显示信息指示	
DEMO MODE	● ON	使演示出现	CAMERA
	OFF	取消演示方式	

* DCR-HC14E

** DCR-HC15E

- ¹⁾ 仅限于欧洲机型
²⁾ 仅限于其他国家 / 地区机型

关于 DEMO MODE

- 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时无法选择 DEMO MODE。
- NIGHTSHOT 推至 ON 时，“NIGHTSHOT”指示出现在屏幕上并无法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DEMO MODE 项目。
- 演示时若按下触摸板，演示暂时停止，约 10 分钟后重新开始。
- DEMO MODE 预先设定为 STBY（待机），若未插入录像带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约 10 分钟后，演示开始。
要取消演示时，插入录像带，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或将 DEMO MODE 项目设定为 OFF。要重新设定为 STBY（待机）时，在菜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项目设定为 ON，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然后再回到 CAMERA 位置。

（接下页）

定制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ETC] OTHERS			
DATA CODE ** (在遥控器上)	● DATE/CAM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时显示日期、时间和各种设定 (p. 34)	(VCR) **
	DATE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时显示日期和时间	
WORLD TIME	——	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按 ↓/↑ 设定时差。时钟根据在此设定的时差而改变。若时差设为 0, 时钟返回原设定时间。	(CAMERA)
BEEP	● MELODY	在摄像机开始 / 停止摄像或发生异常情况时发出旋律	(PLAYER) */ (VCR) **
	NORMAL	发出哔音代替旋律	(CAMERA)
	OFF	要取消旋律, 哔音和快门声	
COMMANDER **	● ON	要启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	(VCR) **
	OFF	不使用遥控器, 以避免由其他录像机的遥控器引起遥控误操作	(CAMERA)
DISPLAY	● LCD	要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PLAYER) */
	V-OUT/LCD	要在电视机屏幕、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VCR) ** (CAMERA)

* DCR-HC14E
** DCR-HC15E

注
在将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V-OUT/LCD 之后, 如果按 DSPL/BATT INFO 键, 即使将摄像机与电视机或录像机的输出插孔连接, 电视机或录像机的图像也不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 / 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
ETC OTHERS			
REC LAMP	● ON	要点亮摄像机前面的拍摄指示灯	(CAMERA)
	OFF	要关闭拍摄指示灯使人无法意识到拍摄	
VIDEO EDIT	● READY	要在录像带上编制节目和进行数字节目编辑 (p. 67)	(PLAYER) */
			(VCR) **

* DCR-HC14E

** DCR-HC15E

近摄时

REC LAMP 项目设定为 ON 时，如果进行近摄，摄像机前面的红色摄像灯可能会反射到被摄对象上。在这种情况下，最好将 REC LAMP 项目设定为 OFF。

切断电源后 5 分钟以上

PROGRAM AE，AUDIO MIX，WHT BAL，HiFi SOUND 和 COMMANDER（仅限于 DCR-HC15E）项目恢复到预先设定。

即使切断电源，其他菜单项目仍保存在存储器中。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若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利用下表进行检修。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断开电源并与 Sony 经销商联系。如果“C:□□:□□”出现在屏幕上，则自检显示功能已启动。请参见第 102 页。

摄像时

症状	原因和检修
REC START/STOP 不起作用。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 (p. 9, 20)。 • 摄像待机超过 5 分钟时摄像机自动关闭以免电池耗尽并保护录像带。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后再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回录像带或插入新录像带 (p. 8, 32)。 • 写保护片设定于 SAVE 位置。 → 使用新录像带或推开写保护片 (p. 106)。 • 录像带粘到磁鼓上 (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一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113)。
电源切断。	• 摄像待机超过 5 分钟时摄像机自动关闭以免电池耗尽并保护录像带。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后再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充电式电池已耗尽。 → 装入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 (p. 12, 13)。
取景器中的图像不清晰。	• 取景器未伸出。 → 拉出取景器 (p. 26)。 • 取景器镜头未调整。 → 调整取景器镜头 (p. 26)。
稳定拍摄不工作。	• 将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设定于 OFF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89)。
自动聚焦功能不工作。	• 设定为手动聚焦。 → 按 FOCUS 键设定为自动聚焦 (p. 52)。 • 摄像条件不适合自动聚焦。 → 手动调整聚焦 (p. 52)。
取景器中的图像不出现。	• 液晶显示面板打开。 →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

症状	原因和检修
拍摄黑暗背景前的灯光或烛光等对像时，出现竖条。	• 拍摄对像和背景之间对比度太大。这并非是故障。
拍摄极亮的物体时出现竖条。	• 这并非是故障。
一个来历不明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 在未插入录像带的状态下，若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或将菜单设定中的 DEMO MODE 项目设定为 ON，10 分钟后摄像机将自动开始演示。 → 插入录像带或按液晶显示屏。演示停止。也可以将菜单设定中的 DEMO MODE 设定为 OFF（p. 93）。
图像以不准确或不自然的颜色拍摄。	• 将 NIGHTSHOT 推至 ON 位置。 → 推至 OFF 位置（p. 29）。
图像太亮，且拍摄对像不出现在屏幕上。	• 在光亮处将 NIGHTSHOT 推至 ON 位置。 → 推至 OFF 位置（p. 29）。 • 背光功能启动。 → 将其关闭（p. 28）。
快门不发出喀嚓声。	• 将菜单设定中的 BEEP 项目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MELODY 或 NORMAL 位置（p. 94）。
拍摄电视机画面或电脑画面时出现黑条。	• 将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设定为 OFF（p. 89）。
发生闪烁现象或色彩变化。	• 在荧光灯、钠灯或水银灯等放电管下拍摄时，打开 PROGRAM AE 中的 PORTRAIT 或 SPORTS 项目。 → 将菜单设定中的 PROGRAM AE 项目设定为 AUTO（p. 48）。

（接下页）

播放时

症状	原因和检修
无法播放。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回录像带 (p. 32) 。
图像上有横线，或播放图像不清晰或不出现。	• 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用清洁带 (选购) 清洁磁头 (p. 114) 。
播放录像带时听不到声音或声音很小。	• 菜单设定中的 HiFi SOUND 项目设定为 2 时播放立体声录像带。 → 将 HiFi SOUND 设定为 STEREO (p. 90) 。 • 音量被调到最小。 → 调高音量 (p. 32) 。 • 将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项目设定于 ST2 侧。 → 调整 AUDIO MIX 项目 (p. 90) 。
声音中断。	• 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用清洁带 (选购) 清洁磁头 (p. 114) 。
摄像日期显示，日期查找功能不工作 (仅限于 DCR-HC15E) 。	• 录像带不带 Cassette Memory。 → 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p. 60) 。 • 将菜单设定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91) 。 • 录像带的拍摄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p. 61) 。
标题查找不工作 (仅限于 DCR-HC15E) 。	• 录像带不带 Cassette Memory。 → 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p. 59) 。 • 将菜单设定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91) 。 • 录像带上无标题。 → 添加标题 (p. 82) 。 • 录像带的拍摄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p. 59) 。
听不到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的新声音。	• 将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项目设定于 ST1 侧。 → 调整 AUDIO MIX 项目 (p. 90) 。
标题不显示。	• 将菜单设定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91) 。
图像出现杂讯，NTSC 出现在屏幕上。	• 在录像带上录制的电视机彩色制式与所使用的电视机的彩色制式不同。

拍摄和播放时

症状	原因和检修
电源未接通。	• 未装入充电式电池，或电池已耗尽。 → 安装已充电的充电式电池（p. 12，13）。 • 交流电源转接器未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p. 8）。
终点查找不工作。	• 使用不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时，拍摄后录像带被退出（p. 30）。 • 还未在新录像带上拍摄（p. 30）。
终点查找不工作。	• 录像带的开头或中间有空白段（p. 30）。
充电式电池电力消耗快。	• 周围温度过低。 • 充电式电池未完全充电。 → 再次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p. 13）。 • 充电式电池电力完全耗尽，且无法重新充电。 → 用新的充电式电池更换（p. 108）。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不显示正确时间。	• 充电式电池长时间在极热或极冷的环境下使用。 • 充电式电池电力完全耗尽，且无法重新充电。 → 用新的充电式电池更换（p. 108）。 • 充电式电池未完全充电。 → 安装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p. 12，13）。 •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 → 再次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以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p. 109）。
尽管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显示还有足够的电池电力但电源已断开。	•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 → 再次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以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p. 109）。
无法从录像带舱中退出录像带。	• 电源断开。 → 将其连接好（p. 8，13）。 • 充电式电池已耗尽。 → 使用已充电的充电式电池（p. 12，13）。
 和  指示闪烁且除退带之外的所有功能都失效。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一小时以上使其恢复（p. 113）。
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时  指示不出现。	• 录像带的镀金连接器脏了或有灰尘。 → 清洁镀金连接器（p. 107）。
剩余录像带指示不显示。	• 在菜单设定中将  REMAIN 项目设定于 AUTO。 → 将其设定为 ON 以始终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p. 92）。

（接下页）

其他

症状	原因和检修
标题不被录制。	• 录像带不带 Cassette Memory。 → 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p. 82)。 • Cassette Memory 已满。 → 删除不需要的标题 (p. 83)。 • 录像带被设定为防止误抹。 → 写保护片设定于 REC 位置 (p. 106)。 • 录像带的拍摄部份之间有空白段。 → 将标题添加在摄像部份 (p. 82)。
录像带标示不被录制。	• 录像带不带 Cassette Memory。 → 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p. 85)。 • Cassette Memory 已满。 → 删除不需要的数据 (p. 86)。 • 录像带被设定为防止误抹。 → 写保护片设定于 REC 位置 (p. 106)。
录像带的数字节目编辑功能不起作用。	• 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不正确。 → 正确设定选择开关，然后查看录像机和摄像机的连接 (p. 64 , 74)。 • 用 i.LINK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非 Sony 牌的 DV 装置。 → 将其设定于 IR 位置 (p. 67)。 • 试图在录像带的空白部份设定节目。 → 在已录制部份重新设定节目 (p. 72)。 • 摄像机和录像机的同步未调整。 → 调整录像机的同步 (p. 70)。 • IR SETUP 代码不正确。 → 设定正确代码 (p. 69)。
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不工作 (仅限于 DCR-HC15E)。	• 将菜单设定中的 COMMANDER 项目设定于 OFF。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94)。 • 有物体挡住了红外线。 → 移开障碍物。 • 电池装入电池盒内时正极负极与 + - 标志不符合。 → 以正确极性方向装入电池 (p. 125)。 • 电池已耗尽。 → 装入新电池 (p. 125)。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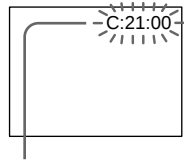
症状	原因和检修
旋律或哔音响起 5 秒钟。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一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113 ）。 • 摄像机出问题了。 → 取出录像带后再次装入，然后操作摄像机。
虽然接通电源，但无法操作任何功能。	→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从墙上电源插座拔下或取出充电式电池，然后约 1 分钟后再次插入。接通电源。若仍然无法操作功能，请用尖头物按 RESET 键。（若按 RESET 键，包括日期和时间在内的所有设定都恢复至预先设定。）（ p. 120 ）
在充电式电池充电时，无指示出现。	• 充电式电池未正确安装。 → 将其正确安装（ p. 12 ）。
无法对充电式电池充电。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p. 13 ）。
即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已满，电量仍迅速耗尽。	→ 再次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 p. 13 ）。
充电式电池充电时，CHG（充电）指示灯闪烁。	• 充电式电池未正确安装。 → 将其正确安装（ p. 12 ）。 • 充电式电池有故障。 → 请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
按键不出现在触摸板上。	• 按 DSPL/BATT INFO 键。 → 轻按液晶显示屏。 → 按摄像机上的 DSPL/BATT INFO 键或遥控器上的 DISPLAY 键（仅限于 DCR-HC15E， p. 33 ）。
液晶显示屏上的键不起作用。	→ 调整画面（ CALIBRATION ）（ p. 115 ）。
即使打开录像带盖也无法取出录像带。	• 摄像机内开始有湿气凝结（ p. 113 ）。
录像带无法退出。	→ 取出充电式电池，然后重新装入（ p. 12 ）。

自检显示

本摄像机具有自检显示功能。

此功能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以一个 5 位数的代码（由字母和数字组成）显示摄像机当前的状况。若 5 位数的代码出现，查看下列代码表。最后 2 位数（由 □□ 表示）根据摄像机的状态而异。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



自检显示

- C:□□:□□
您可以自己维修摄像机。
- E:□□:□□
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的 Sony 特约维修中心联系。

5 位数显示	原因和检修
C:04:□□	正在使用的充电式电池不是“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 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p. 13，108）。
C:21:□□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p. 113）。
C:22:□□	视频磁头脏了。 → 用清洁带（选购）清洁磁头（p. 114）。
C:31:□□ C:32:□□	发生了上述以外的可以自己维修的故障。 → 退出录像带后再重新装入，然后操作摄像机。若湿气开始凝结，请勿进行此操作（p. 113）。 → 拔下交流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或取出充电式电池。重新接通电源后，操作摄像机。 → 更换录像带。
E:61:□□ E:62:□□	发生了您无法维修的摄像机故障。 → 请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并告知 5 位数代码。（例如：E:61:10）

如果您试了几次进行检修，仍然无法解决问题，请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的 Sony 特约维修中心联系。

警告指示

若在屏幕上出现指示，查看下列情况：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括号“（ ）”内的页码。

C:21:00 自检显示 (p. 102)

 充电式电池已耗尽

慢速闪烁：

- 充电式电池已耗尽。
根据操作条件、环境和电池状况， 有时即使还有 5 至 10 分钟的剩余电量，指示也可能闪烁。

 发生了湿气凝结 *

快速闪烁：

- 退出录像带，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并将摄像机的录像带盖打开搁置约 1 小时 (p. 113)。

 有关录像带存储器的警告指示 *

慢速闪烁：

- 装入了不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p. 105)。

 有关录像带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录像带快走到头了。
- 未装入录像带。*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SAVE 位置 (p. 106)。*

快速闪烁：

- 录像带走到头了。*

 需要退出录像带 *

慢速闪烁：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SAVE 位置 (p. 106)。

快速闪烁：

- 发生了湿气凝结 (p. 113)。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自检显示功能启动 (p. 102)。

  有关静像录制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静像无法录制在录像带上 (p. 39)。

* 可以听到旋律或哔音。

警告信息

若在屏幕上出现信息，查看下列情况：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括号“（ ）”内的页码。

- CLOCK SET 设定日期和时间（p. 17）。
- FOR “ InfoLITHIUM ” BATTERY ONLY 使用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p. 13）。
-  CLEANING CASSETTE 视频磁头脏了（p. 114）。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 信息相继出现在屏幕上。
- COPY INHIBIT ** 试图录制有版权控制信号的图像（p. 105）。*
-  FULL Cassette Memory 已满（p. 83，85，86）。*
-  16BIT 将 AUDIO MODE 设定为 16BIT。*无法复录新的声音（p. 80，92）。
-  REC MODE 将 REC MODE 设定为 LP。*录像带以不同的彩色制式录制。无法复录新的声音（p. 80，92）。
-  TAPE 录像带中无已录制部份。*无法复录新的声音。
-  “ i.LINK ” CABLE 连接 i.LINK 电缆。*无法复录新的声音（p. 80）。
-   TAPE END 录像带已到尽头。*
-  NO TAPE 请插入录像带。*

* 可以听到旋律或噪音。

** 仅限于 DCR-HC15E

可使用的录像带

选择录像带类型

无法仅使用微型 DV  录像带*。无法使用任何其他的 8mm 、Hi8 、Digital8 、VHS 、VHSC 、S-VHS 、S-VHSC 、Betamax 、DV  或 MICROMV  录像带。

* 微型 DV 录像带有 2 种类型：带 Cassette Memory 和不带 Cassette Memory 。
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有  (Cassette Memory) 标记。
建议您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录像带。

此类型录像带中装有 IC 存储器。本摄像机可以利用此存储器读和写摄像日期或标题等数据。利用 Cassette Memory 的功能需要记录在录像带上的连续信号。如果录像带的开头或拍摄部份之间有空白段，标题可能无法正确显示，或查找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仅限于 DCR-HC15E ）。为避免在录像带上制造空白段，请按以下说明操作。
如果进行以下操作，在开始下一次拍摄之前，按 END SCH 键进到已拍摄部份的结尾处：
- 在拍摄中已退出录像带。
- 已播放录像带。
- 已使用编辑查找。

如果录像带上有空白段或不连续的信号，请在上述录像带的开头重新拍摄至结尾。
使用不带 Cassette Memory 功能的数字式摄像机在用带 Cassette Memory 功能的摄像机拍摄过的录像带上进行拍摄时，也会出现同样的结果。

录像带上的  4K 标志
有  4K 标记的录像带的存储容量为 4K 位。摄像机可以最大包含 16K 位。带  16K 标记的为 16K 位录像带。

 这是微型 DV 标志。
 这是 Cassette Memory 标志。

这些标志是商标。

版权信号

播放时
若用本摄像机播放含版权信号的录像带，无法用其他的摄像机连接至本摄像机去复制它。

录制时（仅限于 DCR-HC15E ）
无法用本摄像机复制为保护软件版权而记录了版权控制信号的软件。
如果试图录制这类软件，COPY INHIBIT 指示将出现在屏幕或电视机屏幕上。本摄像机拍摄时不在录像带上录制版权控制信号。

可使用的录像带

音频方式

- 12 位方式：以 32 kHz 频率，将原有的声音录制为立体声 1，将新的声音录制为立体声 2。可以在放像中选择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调节立体声 1 和立体声 2 之间的平衡。两种声音都能播放。
- 16 位方式：无法录制新的声音，但可高质量地录制原有的声音。而且，本摄像机还可以播放以 32 kHz、44.1 kHz 或 48 kHz 录制的声音。播放以 16 位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16BIT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播放双音轨录像带时

播放以立体声系统录制的双声轨录像带时，将菜单设定  (DCR-HC14E)/ (DCR-HC15E) 中的 HiFi SOUND 项目设定为所需的方式 (p. 90)。

扬声器发出的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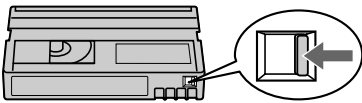
HiFi Sound 方式	播放立体声	播放双音轨录像带
STEREO	立体声	主音和副音
1	L 声道	主音
2	R 声道	副音

无法用本摄像机录制双音轨节目。

关于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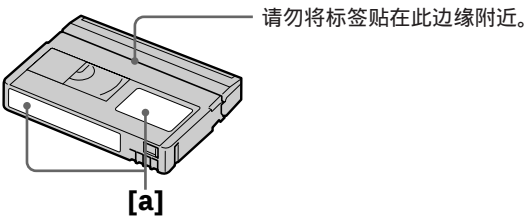
要防止误抹

将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推至 SAVE 位置。



录像带上贴标签时

务必将标签贴在下图所示位置 [a] 以免导致摄像机的故障。



使用录像带后

将录像带回卷到头并装入录像带盒中，竖立着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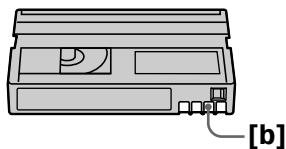
Cassette Memory 功能不起作用时

重新装入录像带。微型 DV 录像带的镀金连接器可能脏了或有灰尘。

清洁镀金连接器

如果录像带的镀金连接器脏了或有灰尘，且录像带剩余指示有时无法正确显示，可能无法使用 Cassette Memory 操作各功能。

每退出录像带 10 次左右，请用棉签清洁镀金连接器。[b]



关于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本摄像机与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M 系列）兼容。本摄像机只能用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操作。 “ InfoLITHIUM ” M 系列充电式电池带

 标记。

何谓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它具有在摄像机和选购的交流电源转接器 / 充电器之间交流有关操作状况信息的功能。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根据摄像机的操作条件计算电源消耗并以分钟显示电池的剩余时间。用交流电源转接器 / 充电器（选购），电池剩余时间和充电时间出现。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 开始使用本摄像机之前，务必对电池充电。
- 最好在 10°C 至 30°C 的环境温度下对充电式电池充电，直至 CHG 指示灯熄灭。若在此温度范围以外充电，可能无法有效地对充电式电池充电。
- 充电结束后，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上拔下电缆或取出充电式电池。

充电式电池的有效使用

- 电池在 10°C 或以下环境中性能会下降。所以充电式电池的可使用时间缩短。以下建议可使充电式电池的使用时间延长
 - 将充电式电池放在口袋中捂热，并在开始拍摄前迅速装入摄像机。
 - 使用大容量电池（NP-FM50/QM71/QM71D/QM91/QM91D，选购）。
- 频繁使用液晶显示屏或频繁操作放像、快进或倒带会更快地消耗电池。最好使用大容量电池（NP-FM50/QM71/QM71D/QM91/QM91D，选购）。
- 摄像机不摄像或不放像时，请务必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当摄像机处于待机或播放暂停时，充电式电池仍在消耗。
- 请准备预定摄像时间 2 至 3 倍的备用电池，并在实际摄像之前进行试拍。
- 请勿让充电式电池碰到水。充电式电池不防水。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如果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还有足够的电池电力但电源断开，请再次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但请注意，如果电池长时间在高温下使用或保持在完全充电的状态、或被频繁使用，有时无法恢复正确的电池指示。请将电池剩余时间指示看作近似的摄像时间。
-  根据操作条件或周围温度和环境，有时即使电池剩余时间还有 5 至 10 分钟，表示电池剩余时间接近零的标志也会闪烁。

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充电式电池，请每年进行以下操作以维持其正常功能。
 1. 将电池完全充电。
 2. 在电子装置上放电。
 3. 从装置中取出电池并将其保存在干燥阴凉的地方。
- 要在本摄像机上耗尽充电式电池时，在不装入录像带的状态下，将摄像机保持在摄像待机状态直至电源耗尽。

电池寿命

- 电池寿命是有限的。电池随着使用次数的增加和时间的推移，其容量逐渐下降。当电池的可使用时间明显缩短时，可能的原因就是充电式电池的寿命到了。请购买新的充电式电池。
- 电池寿命根据各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操作条件和环境而异。

“InfoLITHIUM”是 Sony 公司的商标。

关于 i.LINK

本机上的 DV 接口为 i.LINK 兼容的 DV 接口。本节说明 i.LINK 标准及其特性。

何谓 i.LINK ?

i.LINK 是一种数字串行接口，可在带 i.LINK 的装置之间双向处理数字视频、数字音频和其他数据并控制其他设备。

可以用单根 i.LINK 电缆连接 i.LINK 兼容的装置。可能的应用是使用各种数字 AV 装置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当 2 台以上的 i.LINK 兼容装置以菊链方式与本摄像机连接时，不仅可以用与本机连接的装置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还可以用直接连接的装置进行。

但是请注意，操作方法有时会根据所连接装置的特性和规格而异，有时可能无法在某些所连接的装置上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

注

通常只能用 i.LINK 电缆在本机上连接 1 台装置。将本机与有 2 个以上 DV 接口的 i.LINK 兼容装置连接时，请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关于名称 “ i.LINK ”

i.LINK 是由 Sony 提出的 IEEE 1394 数据传输总线的常用术语，而且是经多家公司认可的商标。

IEEE 1394 是经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学会标准化的国际标准。

i.LINK 波特率

i.LINK 的最大波特率根据装置而异。三种最大波特率定义为

S100 (约 100Mbps*)

S200 (约 200Mbps)

S400 (约 400Mbps)

波特率在各装置使用说明书的 “ 规格 ” 中列出。有些装置也表示在 i.LINK 附近。

如本机这样未注明最大波特率的装置，其最大波特率为 “ S100 ”。

当具有不同最大波特率的装置互相连接时，波特率有时与所表示的波特率不同。

* 何谓 Mbps ?

Mbps 表示每秒钟的兆位数，或者为每秒钟可以传送或接收的数据量。例如，波特率为 100Mbps 表示 1 秒钟可以传送 100 兆位数据。

本机的 i.LINK 功能

有关如何将本机与其他带 DV 接口的视频装置相连接进行复制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64 和 75 页。

除视频装置以外，本机还可以与其他 Sony 牌 i.LINK (DV 接口) 兼容装置 (如 VAIO 系列个人电脑) 连接。

将本机与电脑连接时，务必先将本机支持的应用软件安装在电脑上。

数字电视机，DVD，MICRO MV 可能与 DV 接口不兼容，即使它们带 i.LINK 插孔。在连接前确保装置与 DV 接口兼容。

关于连接本机时注意事项的详细说明，请同时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需要的 i.LINK 电缆

使用 Sony i.LINK 4 芯对 4 芯电缆 (在 DV 复制中)。

i.LINK 和  是商标。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利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可在任何电源体系为 100 V 至 240 V，50/60 Hz 交流电的国家 / 地区使用本摄像机。

本摄像机为 PAL 制式。如果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播放图像，必须使用带 AUDIO/VIDEO 输入插孔的 PAL 制式电视机。

下面列出的为海外使用的电视彩色制式。

PAL 制式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荷兰、香港、匈牙利、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英国等。

PAL-M 制式

巴西

PAL-N 制式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SECAM 制式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伊朗、伊拉克、摩纳哥、俄罗斯、乌克兰等。

NTSC 制式

巴哈马群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各国、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盖亚那、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利南、台湾、菲律宾、美国、委内瑞拉等。

根据时差简单设定时钟

可以根据设定时差便捷地将时钟设定为地方时。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WORLD TIME 项目。关于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94 页。

湿气凝结

如果直接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湿气可能会凝结在摄像机内、录像带表面或镜头上。这时，录像带可能会粘到磁鼓上而损坏，摄像机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如果摄像机内有湿气，会响起哔音并且  指示闪烁。当  指示同时闪烁时，表示摄像机中装有录像带。如果湿气凝结在镜头上，则指示不出现。

如果发生湿气凝结

除退带之外的所有功能都将失效。请退出录像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并将摄像机的录像带盖打开搁置约 1 小时。重新接通电源时，如果  或  指示不出现，则摄像机可以使用了。若湿气开始凝结，摄像机有时可能无法检测到湿气。遇此情况时，在打开录像带盖后 10 秒钟内录像带有时不退出。这并非是故障。在录像带退出之前，请勿关闭录像带盖。

关于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或反之），或在以下极热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可能发生湿气凝结

- 将摄像机从滑雪场拿到经取暖器加热的场所。
- 将摄像机从有空调的汽车或房间拿到炎热的室外。
- 在暴雨或阵雨后使用摄像机。
- 在高温和高湿的场所使用摄像机。

如何防止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时，请将摄像机装入塑料袋中并加以密封。袋内空气的温度达到周围环境温度时（约 1 小时后），取下塑料袋。

维修信息

清洁视频磁头

为确保正常的拍摄并获得清晰的图像和声音，请清洁视频磁头。在以下情况下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播放图像中出现拼嵌图形杂讯。
- 播放图像不动。
- 播放图像不出现或声音中断。
- 摄像中在屏幕上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 信息依次出现或  指示闪烁。

如果发生上述 [a]、[b] 或 [c] 的问题，请用 Sony DVM-12CLD 清洁带（选购）清洁视频磁头 10 秒钟。查看图像，若上述问题仍然存在，请重复清洁。

[a]



[b]



[c]



若视频磁头较脏，则整个画面变成蓝色 [c]。

关于视频磁头

长时间使用后视频磁头会磨损。若使用清洁的视频磁头仍然无法获得清晰的图像，可能是由于磁头已磨损。请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以更换磁头。

清洁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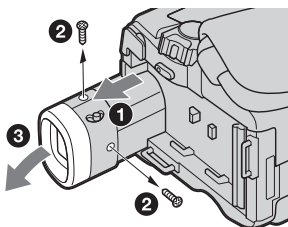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因有指纹或灰尘而变脏，最好用清洁布（附带）清洁液晶显示屏。使用液晶显示屏清洁工具（选购）时，请勿将清洁液直接涂到液晶显示屏上。请用蘸上清洁液的纸清洁液晶显示屏。

清除取景器内的灰尘

(1) 沿箭头 ① 方向拉出取景器。

用螺丝刀（选购）沿箭头 ② 方向取下 2 颗螺丝。

沿箭头 ③ 方向取下眼杯。



- (2) 用市售的吹刷清除眼杯和取景器内的灰尘。
- (3) 按与 (1) 相 反的顺序，安装眼杯。

小心
请勿取下其他任何螺丝。只能取下螺丝来取下眼杯。

注

- 请勿掉落或弯折眼杯轴。
- 抓住眼杯时要当心。

对内置充电式电池充电

摄像机带内置可充电电池，所以即使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时，日期、时间和其他设定仍将保持。只要使用摄像机，内置充电式电池就被充电。但若不使用摄像机，电池将逐渐放电。若完全不使用摄像机，电池将在约 4 个月之内完全放电。即使内置充电式电池未充电，也不会影响摄像机的操作。但为了保持日期和时间等信息，若电池放电，请对其进行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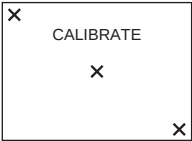
对内置充电式电池充电

- 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将摄像机接至墙上的电源插座，并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搁置 24 小时以上。
- 或将充满电的充电式电池装入摄像机，并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搁置 24 小时以上。

调整液晶显示屏（CALIBRATION）

触摸板上的按键可能不正常工作。这时，请进行以下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2) 从摄像机中退出录像带，然后从摄像机上拆下所有连接电缆。
- (3) 按住摄像机上的 DSPL/BATT INFO 键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PLAYER（DCR-HC14E）/VCR（DCR-HC15E）位置，然后持续按住 DSPL/BATT INFO 键 5 秒钟。
- (4) 触摸显示于屏幕上的 X。
X 的位置改变。



注

- 若未按下正确的点，请再次从步骤 4 开始。
- 液晶显示屏朝外时，无法校准液晶显示屏。

其他信息

使用前注意事项

摄像机的操作

- 请在 7.2 V（充电式电池）或 8.4 V（交流电源转接器）电压下操作本摄像机。
- 无论是用直流电源或交流电源进行操作，都请使用本说明书中推荐的附件。
- 万一有硬物或液体物落入机内，请拔下摄像机的电源插头，并经 Sony 经销店检查之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或机械冲击。须特别注意保护镜头。
- 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请勿用毛巾等裹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会造成内部过热。
- 使摄像机避开强磁场或机械振动。
- 请勿用锐器按压液晶显示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屏幕上可能出现残影。这并非是故障。
- 使用摄像机时，液晶显示屏的背部可能发热。这并非是故障。

关于使用录像带

- 请勿在录像带背面的小孔中塞入任何东西。这些小孔用来检测录像带类型和厚度以及写保护片是否拉出。
- 请勿打开录像带保护盖或触摸录像带。
- 请勿触摸或损坏端子。请用软布清洁端子，除去灰尘。

摄像机的保养

- 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取出录像带，并定期接通电源，操作 CAMERA 和 PLAYER（DCR-HC14E）/VCR（DCR-HC15E）部份，并播放录像带 3 分钟左右。
- 请用软刷除去镜头上的灰尘。若镜头上有指纹，请用软布擦除。
- 请用柔软的干布或蘸有少许中性洗涤剂的软布擦净摄像机机体。请勿使用任何会损坏表面光泽的溶剂。
- 为防止发霉，请定期进行上述操作。最好每个月接通一次摄像机的电源并进行操作，使摄像机长时间保持良好的状态。
- 请勿让砂粒进入摄像机内部。在沙滩上或多尘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请勿让砂粒或尘土落入摄像机内。因砂粒或尘土可能会导致摄像机发生故障，而有时这种故障无法修复。

交流电源转接器

- 长时间不使用本装置时，请将其从墙上电源插座拔下。拔取电源线时，请拿着插头拔，切勿拉拽电线。
- 电线有破损、本装置被摔落或受损时，请勿操作本机。
- 请勿用力弯折交流电源线，或在其上压置重物。否则会损伤电线并引发火灾或电击。
- 防止金属物品与连接部位的金属部份接触。若发生此情形，可能造成短路并损坏本装置。
- 始终保持金属接触部位清洁。
- 请勿拆解本装置。
- 请勿让本装置机受到机械冲击或摔落本机。
- 使用本装置时，尤其在充电过程中，请使其远离 AM 收音机及视频装置。AM 收音机和视频装置会干扰 AM 收音和视频操作。
- 本装置在使用中变热。这并非是故障。
- 请勿将本装置放置于下列场所
 - 极热或极冷之处
 - 多尘或肮脏之处
 - 极其潮湿之处
 - 有振动之处

有关镜头的保养和保存

- 在下列情况下请用软布擦净镜头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地方
 - 在海边等环境中使用镜头时
- 将镜头保存在通风良好而且灰尘少的地方。

充电式电池

- 仅使用指定的充电器或带充电功能的视频装置。
- 为防止因短路而发生事故，请勿使金属物品与电池端子接触。
- 使充电式电池远离火源。
- 切勿将充电式电池暴露于温度超过 60°C 处，如停放在太阳下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 将充电式电池保存在干燥阴凉的地方。
- 请勿使充电式电池受到机械冲击。
- 请勿拆解或改造充电式电池。
- 将充电式电池牢靠地安装在视频装置上。
- 有少许电量残留时充电并不影响原有电池容量。

关于干电池（仅限于 DCR-HC15E）

为避免因电池漏液或腐蚀而造成的损坏，请注意以下事项

- 务必使装入电池的正极负极与 + - 标记符合。
- 干电池无法充电。
- 请勿混用新旧电池。
- 请勿使用不同类型的电池。
- 电池在长时间不使用时会缓慢放电。
- 请勿使用漏液的电池。

若电池漏液

- 在更换电池前请仔细擦净电池舱内的漏液。
- 若您接触到漏液，请用水洗净。
- 若漏液溅入眼中，请用大量的清水冲洗眼睛，然后去就医。

若发生任何问题，请拔下本机的电源插头，并就近与 Sony 经销商联系。

摄像机

系统

摄像系统
双旋转磁头
螺旋扫描系统
录音系统
旋转磁头，PCM 系统
量化 12 位（Fs 32 kHz，立体声 1，立体声 2），16 位（Fs 48 kHz，立体声）
视频信号
PAL 彩色，CCIR 标准
可使用的录像带
带 ^{Mm} **DN** 标志的微型 DV 录像带
录像带速度
SP：约 18.81 mm/s
LP：约 12.56 mm/s
摄像 / 放像时间
（使用 DVM60 录像带）
SP：1 小时
LP：1.5 小时
快进 / 倒带时间
（使用 DVM60 录像带）
约 2 分 40 秒
取景器
电子取景器
黑白
成像器件
4.5 mm（1/4 英寸型）CCD（电荷耦合器件）
总数：约 800 000 像素
有效（动画）：
约 400 000 像素
镜头
Carl Zeiss Vario-Sonnar
组合电动变焦镜头
滤光镜直径：30 mm
10 倍（光学），640 倍（数字）
F=1.7-2.2
焦距
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时：
3.3-33 mm
以 CAMERA 方式：
42-420 mm
色温
AUTO，HOLD，INDOOR（3 200 K），OUTDOOR（5 800 K）

最小照亮度
5 lx（lux）（F1.7）
0 lx（lux）（以夜间拍摄方式）*
* 可用红外线拍摄黑暗处无法看到的拍摄对象。
输入 / 输出接口
S 视频输出
4 芯微型 DIN
亮度信号 1 Vp-p，75 Ω，非平衡
色度信号：0.3 Vp-p，75 Ω，非平衡
音频 / 视频输出
AV MINI JACK，1 Vp-p，75 Ω，非平衡
327 mV，（输出阻抗 47 kΩ 以上时）
输出阻抗 2.2 kΩ 以下 / 立体声微型插孔（∅ 3.5 mm）
DV 输入（仅限于 DCR-HC15E）
/ 输出
4 芯连接器
LANC 插孔
立体声超微型插孔（∅ 2.5 mm）
USB 插孔
微型 B
MIC 插孔
微型插孔，0.388 mV，2.5 至 3.0 V 直流时低阻抗，输出阻抗 6.8 kΩ（∅ 3.5 mm）
立体声式
液晶显示屏
图像
6.2 cm（2.5 型）
点数
123 200（560 × 220）
整体
电源
7.2 V（充电式电池）
8.4 V（交流电源转接器）
平均功耗（使用充电式电池时）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为 3.3 W
使用取景器摄像时为 2.5 W
工作温度
0 °C 至 40 °C
保存温度
-20 °C 至 +60 °C
尺寸（近似）
71 × 90 × 112 mm
（宽 / 高 / 深）

重量（近似）
仅主机：
520 g
包括充电式电池 NP-FM30、录像带 DVM60 和镜头盖：
610 g

随机附件
请参见第 3 页。

交流电源转接器
交流-L15A/L15B

电源
100 至 240 V 交流，50/60 Hz
耗电量
0.35 - 0.18 A
功率消耗
18 W
输出电压
DC OUT：8.4 V，1.5 A
工作温度
0 °C 至 40 °C
保存温度
-20 °C 至 +60 °C
尺寸（近似）
56 × 31 × 100 mm
（宽 / 高 / 深）不包括伸出部份
重量（近似）
190 g 不包括电源线

充电式电池 NP-FM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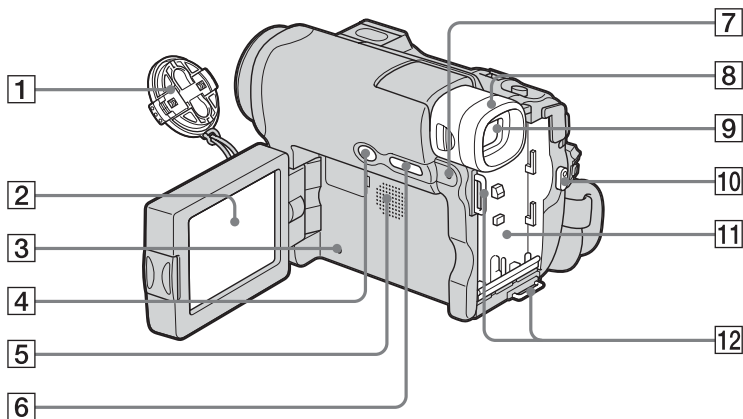
最大输出电压
DC 8.4 V
输出电压
DC 7.2 V
容量
5.0 Wh（700 mAh）
尺寸（近似）
38.2 × 20.5 × 55.6 mm
（宽 / 高 / 深）
重量（近似）
65 g
工作温度
0 °C 至 40 °C
类型
锂离子

设计及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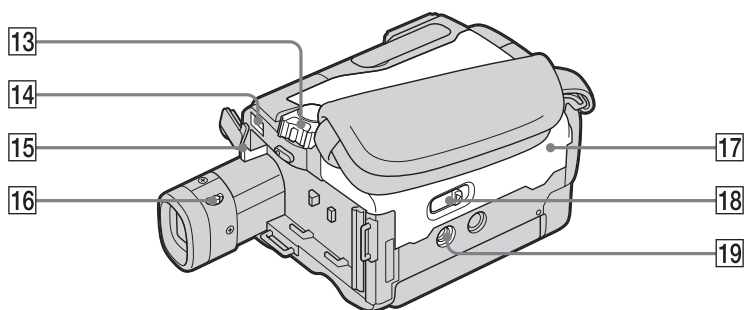
其他信息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摄像机



- | | |
|---|---|
| 1 镜头盖 (p. 20) | 6 DSPL/BATT INFO (显示 / 电池信息) 键 (p. 15, 33) |
| 2 液晶显示屏 / 触摸板屏幕 (p. 18, 23, 24) | 7 CHG (充电) 指示灯 (p. 13) |
| 3 RESET (复位) 键 (p. 101)
若按 RESET 键, 包括日期和时间在内的
所有设定都恢复至预先设定。 | 8 眼杯 (p. 114) |
| 4 BACK LIGHT (逆光) 键 (p. 28) | 9 取景器 (p. 26) |
| 5 扬声器 | 10 REC START/STOP (摄像开始 / 停止) 键 (p. 9, 20) |
| | 11 充电式电池安装表面 (p. 12) |
| | 12 肩带挂钩
适当的肩带可用于选购件。 |



13 POWER (电源) 开关 (p. 9, 13)

14 DC IN (直流输入) 插孔 (p. 8)

15 BATT (电池) 松开键 (p. 12)

16 取景器镜头调整杆 (p. 26)

17 录像带舱 (p.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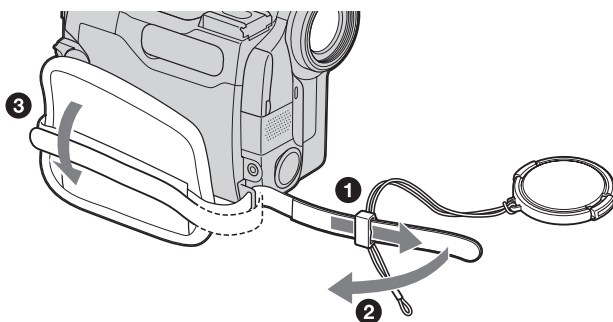
18 OPEN/▲EJECT (开/退出) 杆 (p.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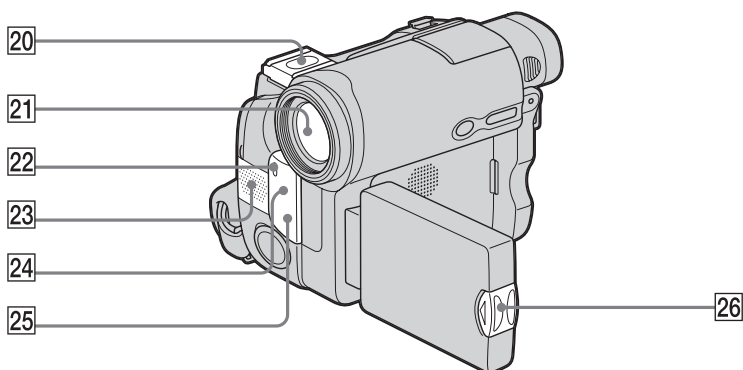
19 三脚架接口

三脚架螺丝的长度须小于 5.5 mm。

否则，无法牢固安装三脚架，并且该螺丝可能会损伤摄像机。

连接附带的镜头盖





20 附件插槽 / 插槽盖

附件插槽用于牢固固定所安装的附件之安全装置。若要连接附件，请按下附件并将其推到底，然后拧紧螺丝。若要取下附件，松开螺丝后按下附件并将其拉出。

21 镜头

22 摄像指示灯 (p. 20)

23 麦克风 (p. 20)

24 遥控感应器 (仅限于 DCR-HC15E)

25 红外线发射器 (p. 29, 68)

26 OPEN (开) 键 (p.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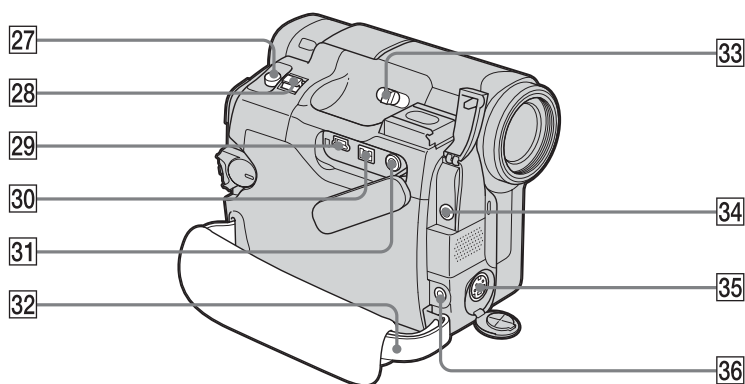
关于卡尔·蔡斯镜头

本摄像机装备卡尔·蔡斯镜头，能够重现精细的图像。

本摄像机的镜头是由德国的卡尔·蔡斯公司和 Sony 公司联合开发的。它将 MTF* 测量系统用于摄像机，并具有能与卡尔·蔡斯镜头媲美的质量。

* MTF 是 Modulation Transfer Function (修正转换函数) 的缩写。

其数值表示穿透镜头的物体光量。



27 PHOTO (像片) 键 (p. 39)

28 电动变焦杆 (p. 27)

29 USB 插孔

30 DV OUT (输出) 接口 (DCR-HC14E , p. 64)
DV 接口 (DCR-HC15E , p. 64 , 75)
DV 接口与 i.LINK 兼容。

31 AUDIO/VIDEO OUT (音频 / 视频输出) 插孔 (黄色) (p. 37 , 64)

32 腕带 (p. 8)

33 NIGHTSHOT (夜间拍摄) 开关 (p.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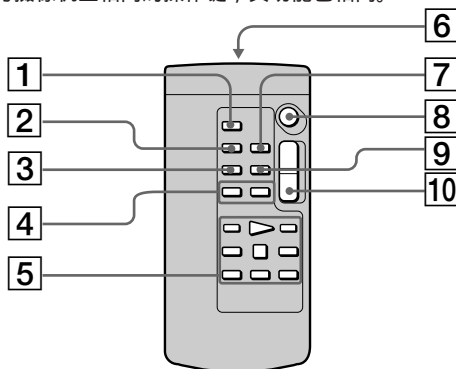
34 MIC (麦克风) 插孔 (PLUG IN POWER) (红色) (p. 79)
连接外部麦克风 (选购)。此插孔也可插入 “ 插入接通电源 ” 式麦克风。

35 S VIDEO OUT (S 视频输出) 插孔 (p. 38)

36 LANC 插孔 (蓝色)

遥控器 (仅限于 DCR-HC1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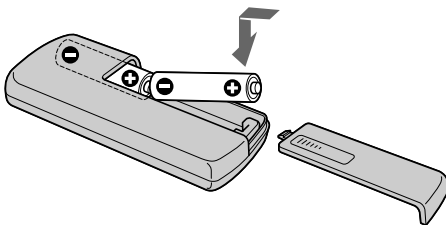
遥控器上名称与摄像机上相同的操作键，其功能也相同。



- | | |
|--|--|
| 1 PHOTO (像片) 键 (p. 39) | 6 发射器
接通摄像机电源后指向遥控感应器来控制摄像机。 |
| 2 DISPLAY (显示) 键 (p. 33) | 7 ZERO SET MEMORY (零点设定存储) 键 (p. 58) |
| 3 SEARCH MODE (查找方式) 键
(p. 59, 60, 61, 62, 63) | 8 REC START/STOP (REC 开始 / 停止) 键 (p. 9, 20) |
| 4 ◀◀/▶▶ 键 (p. 59, 60, 61, 62, 63) | 9 DATA CODE (数据代码) 键 (p. 34) |
| 5 视频控制键 (p. 32, 35) | 10 电动变焦键 (p. 27) |

准备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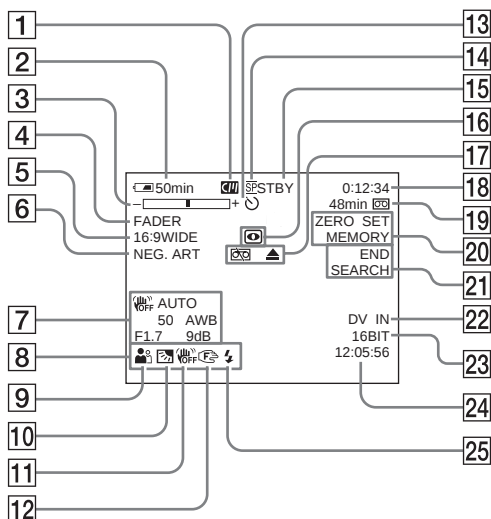
将电池上的 + 极和 - 极对应电池舱内的 + - 标志装入 2 节 R6 (AA) 尺寸电池。



关于遥控器

- 应使遥控感应器避开直射阳光或头顶照明灯等强光源。否则，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本摄像机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控制方式 1、2 和 3 用于区分本摄像机与其他 Sony 牌录像机以避免遥控误操作。若使用另一台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 的 Sony 牌录像机，最好改变控制方式或用黑纸盖住录像机的遥控感应器。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 | | |
|---|---|
| 1 Cassette Memory (录像带存储器) (p. 22) | 16 NIGHTSHOT (夜间拍摄) (p. 29) |
| 2 电池剩余时间 (p. 22) | 17 警告 (p. 103) |
| 3 变焦 (p. 27) / 曝光 (p. 50) | 18 时间代码 (p. 22) / 录像带计数器 (p. 22) / 自检 (p. 102) / 像片录制 (p. 39) |
| 4 渐变 (p. 44) | 19 剩余录像带 (p. 22) |
| 5 16:9 WIDE (宽屏幕) (p. 43) | 20 ZERO SET MEMORY* (零点设定存储) (p. 58) / 间隔摄像 (p. 54) / 帧摄像 (p. 55) |
| 6 图像效果 (p. 47, 57) | 21 END SEARCH (终点查找) (p. 30) |
| 7 数据代码 (p. 33) | 22 DV IN* (p. 75) |
| 8 日期 (p. 22) | 23 音频方式 (p. 92) |
| 9 PROGRAM AE (编程自动曝光) (p. 48) | 24 时间 (p. 22) |
| 10 逆光 (p. 28) | 25 闪光灯 |
| 11 稳定拍摄关闭 (p. 89) | |
| 12 手动聚焦 (p. 52) | |
| 13 自拍 (p. 40) | |
| 14 摄像方式 (p. 92) | |
| 15 STBY/REC (待机 / 摄像) (p. 20) / 录像带控制方式 (p. 32) | 此指示仅在 使用闪光灯 (选购) 时出现。 |

* 仅限于 DCR-HC15E

A

A/V 连接电缆 37, 64

AUDIO MIX 90

AUDIO MODE 92

AUTO SHTR 88

B

BACK LIGHT 28

BEEP 94

BOUNCE 44

白平衡 42

编辑查找 31

变焦 27

标示录像带 85

标题 82

标题查找 59

C

CALIBRATION 115

Cassette Memory 10, 105

CLEANING CASSETTE 114

菜单设定 87

插入编辑 77

充电式电池 12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13

触摸板 18

磁头 114

D

DEMO MODE 93

DISPLAY 94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22

电池信息 15

电视彩色制式 112

E, F

放像时间 15

副音 106

G

工作指示 19

广角 27

过渡 21

H

HiFi SOUND 90

红外线发射器 29, 68

I

i.LINK 110

i.LINK 电缆 64, 75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 13, 108

J

间隔摄像 54

渐变 44

交流电源转接器 13, 16

警告信息 104

警告指示 103

镜像方式 24

K

宽屏幕方式 43

L

LANC 插孔 123

立体声录像带 106

灵活点测光 51

零点设定存储 58

录像带计数器 22

录像带剩余指示 22

M

MONOTONE 44

MOSC.FADER 44

N

NIGHTSHOT 29

NORM.FADER 44

内置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115

O, P, Q

PROGRAM AE 48

曝光 50

R

RESET 101, 120

日期查找 60

S

S VIDEO OUT 插孔 38

SPOT FOCUS 53

STEADYSHOT 89

摄像回顾 31

摄像时间 14

声音的复录 79

湿气凝结 113

时间代码 22

时钟设定 17

手动聚焦 52

数据代码 33

数字节目编辑 66

双音轨录像带 106

T, U, V

跳跃扫描 35

调整取景器 26

图像查找 35

图像效果 47, 57

W

完全充电 14

腕带 8

望远 27

X

写保护片 106

Y

遥控感应器 122

遥控器 124

Z

帧摄像 55

终点查找 30

主音 106

自检显示 102

自拍 40

<http://www.sony.net/>



使用基于不含有 VOC（挥发性有机成分）
的植物油的油墨在 100% 回收纸上印刷。

Printed in Japan



3089850910